

股票代號:6791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度年報

年報查詢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s://www.cadmen.com/>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楊涪嵐	代理發言人姓名：蔡弘祥
職稱：總經理	職稱：會計主管
電話：(02)2956-7575	電話：(02)2956-7575
電子郵件信箱：ir@cadmen.com	電子郵件信箱：ir@cadmen.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稱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二段 68 號 11 樓	(02)2956-7575
廠辦	桃園市龍潭區中豐路 461 巷 176 號 2 樓	(03)499-2250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富邦綜合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 https://www.fubon.com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許昌街 17 號 11 樓	電話：(02)2361-1300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吳政諺、陳眉芳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 http://www.kpmg.com.tw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電話：(02)8101-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s://www.cadmen.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5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5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	12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5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1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1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	41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2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3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4
參、募資情形.....	45
一、資本及股份.....	45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6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4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6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7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7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7
肆、營運概況.....	48
一、業務內容.....	4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7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64
四、環保支出資訊.....	64
五、勞資關係.....	64
六、資通安全管理.....	65
七、重要契約.....	67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68
一、財務狀況.....	68
二、財務績效.....	69
三、現金流量.....	6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70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及評估	71
七、其他重要事項	73
陸、特別記載事項	74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4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4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 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應逐項載明	74
 附件一、113 年度個別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壹、致股東報告書

茲將本公司營運狀況報告如下：

一、113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13年度CAE應用在半導體、國防、電動車及高頻通訊等相關產業CAE需求穩定成長，113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675,513千元，與112年度602,336千元相較，成長約12.15%，公司持續布局多元產品，拓展更多CAE應用領域，並且增加多項軟硬體整合解決方案。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未出具年度公開財務預測，故無實際數與預測數之比較資訊。

(三)稅後淨利：

本公司113年度稅後淨利86,824千元，與112年度稅後淨利80,605千元相較，成長約7.72%，主係因：

1.營業收入成長：CAE市場需求持續成長。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正成長：

(1)美金活定存部位增加，致利息收入增加。

(2)權益法投資因投資113年度持續獲利，致投資收益增加。

單位：新台幣千元

類別 年度	營業收入	營業淨利	營業外收入 (支出)	稅後淨利	淨利率	EPS(元)
113 年	675,513	83,676	23,148	86,824	12.85%	4.16
112 年	602,336	86,294	11,662	80,605	13.38%	3.87
增(減)	73,177	(2,618)	11,486	6,219	-	
增(減)%	12.15 %	(3.03) %	98.49%	7.72 %		

(四)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 年度		最近兩年度財務分析	
		113 年	112 年
財務 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3.88%	38.38%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572.18%	566.65%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180.83%	219.30%
	速動比率	166.15%	205.00%
獲利	資產報酬率	10.97%	11.05%

能力	股東權益報酬率(%)		18.56%	17.81%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40.14%	41.39%
		稅前純益	51.24%	46.99%
	純益率(%)		12.85%	13.38%
	每股純益(元)		4.16	3.87

(五)研究發展狀況：

虎門研究發展的投入以持續提升工程分析團隊以及企業商用管理導入團隊的技術能量及服務品質為主，從全球科技發展趨勢脈絡，結合市場端需求，投入人物力等資源，研發對應的解決方案，力求在最佳時效下，幫助客戶解決問題。近年研發團隊應用人工智慧(AI)發展幾乎可即時提出設計建議的代理模型。包含機器學習與影像辨識技術於工程計算之建模、調參、準確度校正、大量數據判讀與超高效率之結果推估，來提升客戶之研發效率，當部分人工作業被AI取代，客戶得以更專注於創意的發想。

展望未來，企業競爭力之所在，持續進行前瞻性技術與創新應用的研發、落實產品化設計、分析、模擬與系統化管理，以繼續深化本公司在核心競爭力的領先地位。

二、114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1.經營方針及營業目標：

(1)提供更貼身的技術服務

隨著產品愈趨高端，設計所需要應用的技術，無論在廣度或深度上的應用需求逐年增加，本公司將AI與CAE進行應用整合，透過模擬方法的大數據分析，建立預測模型，降低模擬技術門檻及時間成本，在客戶使用需求及售後服務感受上，提供更貼身靈活的支援服務。

(2)拓展ESG產業應用

由於極端氣候的威脅，近年永續趨勢已從ESG風險管理，加速提升為企業韌性與轉型調適能力，「淨零碳排」更成為了全球熱議的焦點，本公司因應市場對於溫室氣體盤查需求，投入開發「溫室氣體盤查系統」，目前已完成溫室氣體議定書（GHG Protocol）所規範之範疇一（直接排放）、範疇二（間接排放）部分，並可投入市場，而因應「減碳」需求，將陸續提供各面向的解決方案，如「Granta」材料資料庫來進行碳足跡及低碳材料替換；「Endurica」用於加強材料壽命，減少替換次數借以降低造成的汙染，「Flownex」，透過系統程序優化，如以氫氣燃燒來取代傳統石化能源等，來減低碳排放。

(3)布局多元產品，拓展更多應用領域

本公司積極拓展產品應用領域及市場，商用系統事業群過往著重中小企業市場，2024年下半年增加新產品線SAPS/4HANA、BTP及BPM，隨著顧問團隊逐漸建置完成及市場系統升級需求，可望於2025年度為虎門帶來營收挹注。工程系統事業群，因客戶AI運算需求增加，透過HPC高速運算模組搭配GPU、雲端運算平台、高階伺服器來提升模擬運算效能外，同時與國外聲學、振動及光學量測大廠合作，整合模擬技術，提供客戶各種模態分析工具，也引進兼具商務及工業需求之超高速相機等，另持續尋求各領域專業技術來進行水平及垂直整合，藉此提供更完整的服務以及市場佔有率。

2.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受惠於企業與政府持續投入數位轉型，且生成式AI、雲平台、ESG等趨勢持續發酵，廠商積極擴大投入布局，開發智慧製造、智慧工廠、智慧零售、智慧醫療等智慧化應用解決方案，各類智慧應用明顯增加，整體而言，在經營環境好轉，生成式AI、ESG、邊緣運算等商機顯現，又5G、雲端、金融科技等新興應用市場持續擴張，驅使政府及各企業擴大IT投資，布局智慧製造、智慧醫療、智慧零售等跨域應用解決方案，廠商亦陸續推出碳管理、節能系統、碳雲等新興服務下，有利於帶動相關系統整合、解決方案業務之銷售動能，預估本產業景氣可望呈現持續增長。

另，Grandview Research企業聯合報告指出，全球CAE軟體成長2023至2030年複合成長率為10.8%，展望2025年，虎門科技在總體經濟及CAE的預期成長下，預估2025年營運績效將有正面的影響，銷售數量以10%成長，而營收則以8%成長為目標。

3.重要之產銷政策：

- (1)提升我司之技術服務能力，建立客戶對我司之信任感及依賴度。
- (2)CAE軟體應用的延伸，拓展軟體的多元性，降低供應商集中度風險。
- (3)尋求策略聯盟合作夥伴。
- (4)嚴格及有效率的訂單管理制度。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持續擴增CAE產品線

AI帶動產品換代升級，利用CAE工具提升產品研發與生產效率已是競爭利器，CAE市場成長趨勢明確，虎門亦積極多元布局，引進更多專業應用模擬分析軟體以及量測設備、兼具商務及工業需求之超高速相機等，增加產品線以繼續提高滲透率。虎門更將AI與CAE進行應用整合，透過模擬方法的大數據分析，建立預測模型，降低模擬技術門檻及時間成本，來提升客戶之研發效率，創造虎門與客戶的雙贏。

2.研創中心正式啟用

研創中心以「ESG、ERP與AI整合應用」為核心定位，透過機器學習與AI應用，協助客戶在日常運營中自動化重複性任務，將人力資源集中於更高價值的業務創新，提升客戶長期競爭力。

3.協助企業完成數位轉型

運用現有技術及服務，協助企業透過數位轉型及數位分身 (DigitalTwin)，逐步轉型為超自動化(HyperAutomation)；另將長期建立之IT資訊及自動化之整合技術，運用Digital Twin之實務整合建立基礎平台，以迎合面對未來工業4.0之市場挑戰。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外部環境

CAE市場的蓬勃發展，除外部競爭壓力日益加劇，客戶端的技術需求也愈趨複雜，本公司除在目前的基礎上扎根，將更積極引進各領域專家人才，增加產品多元性來提高服務及解決方案的完整性，進而開發新客戶及新市場，借此挹注虎門之營收。

2.法規環境

本公司已於111年11月掛牌上櫃，目前公司內部以進入嚴謹的法規環境，本公司持續依照相關法規持續優化公司治理及內部控制，藉此降低經營風險同時有效的控制成本及費用，在更精準的管理下，將使淨利率有更好的表現。

3.經營環境

本公司113年度營運成本及風險，受國際戰爭、匯率變動及通膨等國內外經濟環境之影響而增加，本公司面對此影響，除深耕所經銷的軟體產品，以加值應用增加整體服務價值外，同時積極整合相關之軟體及應用開發經驗，研發自主性之軟體服務；本公司之研發技術涉及各產業及各種應用層面，客戶群之行業範圍遍及半導體、國防、電子、電動車、傳產、高頻通訊、法人研發單位及學術體系等領域，本公司持續拓展產業應用範圍，以降低受總體經濟波動與政治因素之影響幅度。

感謝各位股東多年來對虎門的支持與愛護，也感謝本公司的全體同仁們的努力，虎門將持續為客戶提供更優質的產品及服務，同時為所有股東創造最大的價值，最後敬請各位股東繼續給予支持及指導，謝謝！！

祝 各位身體健康，福慧俱增，順心平安。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麗俐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14 年 4 月 22 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 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林麗俐	女 71~80 歲	中華民國	69.06.09	112.06.17	3	856,517	4.11	856,517	4.11	1,808,131	8.67	-	-	政治大學企管系碩士	-	董事	楊舜如	配偶	註 1
																	總經理	楊涪嵐	一等親	
董事	楊舜如	男 71~80 歲	中華民國	69.06.09	112.06.17	3	1,808,131	8.67	1,808,131	8.67	856,517	4.11	-	-	政治大學企管 EMBA 中華民國電電公會理監 事 中華民國軟體協會理監 事 中華民國馬達協會要務 監事 美國在台工程師協會理 監事 政治大學企家班	協創系統科技(股)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協同能源科技(股)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 業公會候補監事 台灣馬達產業協會常務 監事 睿騰創意有限公司法人 董事代表人 昊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長	董事長	林麗俐	配偶	-
																	總經理	楊涪嵐	一等親	
董事	廖偉志	男 51~60 歲	中華民國	108.06.20	112.06.17	3	600,000	2.88	590,000	2.83	7,000	0.03	-	-	台灣科技大學機械所碩 士 政治大學企家班	本公司工程系統事業群 總經理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 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 董事	王正青	男 71~80 歲	中華 民國	109.10.29	112.06.17	3	-	-	-	-	-	-	-	-	成功大學機械工程學系 台灣機械工業同業公會 秘書長	台灣機械工業同業公會 總顧問 佳凌科技(股)公司董事	-	-	-	-
獨立 董事	吳江河	男 71~80 歲	中華 民國	109.10.29	112.06.17	3	9,000	0.04	-	-	-	-	-	-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 所 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 稽核長 陽凱公司副總經理	-	-	-	-	-
獨立 董事	鄭文偉	男 41~50 歲	中華 民國	109.10.29	112.06.17	3	-	-	-	-	-	-	-	-	靜宜大學會計研究所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 務所副理 中華民國會計師考試及 格 臺灣省區稅務代理人 臺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	振群會計師事務所執業 會計師兼所長 友樂國際有限公司代表 人	-	-	-	-
獨立 董事	蔡國忠	男 71~80 歲	中華 民國	109.10.29	112.06.17	3	-	-	-	-	-	-	-	-	Purdue University 航 空工程研究所 國立宜蘭大學機械與機 電工程學系(所) 主任 Aerostructures, In 計 劃經理 AMP Inc. 發展工程 GE Aircraft Eng. Co.計 畫工程師	-	-	-	-	-

註1：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本公司係由具管理學歷背景之董事長林麗俐及具機械工程經歷背景之策略長楊舜如共同創立，董事長林麗俐負責公司重要決策管理，策略長楊舜如負責公司未來發展規劃，另延攬具電腦資訊相關學經歷背景之楊浚嵐擔任本公司總經理，負責統籌公司營運管理及業務發展，故上述職務規劃尚屬合理且有其必要性。另，本公司已於民國 112 年 6 月 17 日股東常會選出四席獨立董事，強化董事會職能，並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以健全公司治理機制。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無。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4.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 其他 公司 董事 或 監察 人 數
林麗俐	(1)專業資格： 具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主要工作經歷： 本公司董事長 (3)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無
楊舜如	(1)專業資格： 具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主要工作經歷： A.本公司策略長 B.中華民國電電公會理監事 C.中華民國軟體協會理監事 (3)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無
廖偉志	(1)專業資格： 具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主要工作經歷： 本公司工程系統事業群總經理 (3)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無
王正青 (註 3) (註 4)	(1)專業資格： 具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2)主要工作經歷： 台灣機械工業同業公會秘書長 (3)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3.本人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最近 2 年未有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吳江河 (註 3) (註 4)	(1)專業資格： 具商務、會計及財務專長 (2)主要工作經歷： 陽明海運(股)公司稽核長 (3)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3.本人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最近 2 年未有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鄭文偉 (註 3)	(1)專業資格： 會計師國考及格證書；另具會計及財務專長 (2)主要工作經歷： 振群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兼所長 (3)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3.本人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最近 2 年未有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蔡國忠 (註 3) (註 4)	(1)專業資格： 具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立大專院校講師 (2)主要工作經歷： 國立宜蘭大學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所)主任 (3)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3.本人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最近 2 年未有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第 5 款至第 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 3)為獨立董事並兼任審計委員會成員。

(註 4)為獨立董事並兼任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

5.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

1.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0 條，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二)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2.本公司之董事會應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對公司及股東負責，其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

3.本公司為研發技術服務公司，主係以資訊知識為基礎，在技術研發、管理及工業 4.0 三大領域上，提供符合產業需求、技術支援及整合應用之服務，為符合公司經營需要，因此董事成員多元管理目標主要如下：

A.目標至少能有 3 名以上具備機械工程背景。

B.獨立董事中，除至少 1 名為財務會計背景外，目標為至少一名具備國家專業證照。

C.為使董事會成員性別多元化，長期目標為董事成員有 1 名以上女性董事。

D.為兼任股東及員工權益，兼任員工身分董事不高於二分之一。

E.廣泛具備管理、產業、會計財務分析相關能力及工作經驗。

4.相關落實情形如下：

本公司目前董事會成員共有 7 席，成員中包括 1 名女性董事、2 名具員工身份之董事及 4 名獨立董事，其專業領域涵蓋財務會計、商務管理及機械工程等。

本公司長於營運判斷、經營管理且具有產業知識及領導與決策能力有董事長林麗俐小姐、董事楊舜如先生及董事廖偉志先生共 3 席；至於獨立董事吳江河先生及獨立董事鄭文偉先生長於財務會計及商務管理，另獨立董事鄭文偉先生俱備會計師國考及格證書；董事廖偉志先生、獨立董事王正青先生及獨立董事蔡國忠先生則長於本公司所營事業所需機械工程專業技術及知識，皆對本公司各方面指點良多。

本公司兼任員工身分之董事占比為 28.57%，獨立董事占比為 57.14%，4 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均為三年以上，1 位董事年齡在 41-50 歲、1 位董事年齡在 51-60 歲、5 位董事年齡在 71-80 歲。

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目前董事 7 位，包含 1 位女性董事，比率達 14.29%，任一性別董事席次未達三分之一。

(一)敘明原因：本公司依據公司章程設置七席董事，現任董事業經民國 112 年 6 月 17 日股東常會選任，但女性董事僅有一席，雖符合當時相關法令規定，但仍未達三分之一，係因產業特性，短時間尋求人才不易。

(二)採行措施：俟董事會屆滿進行改選前，尋求產業或學校等多方管道人才舉薦，以利提升公司治理效能並落實董事成員多元化政策。

(2)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考量董事長林麗俐小姐與總經理楊涪嵐小姐為一等親，獨立董事設置 4 名，佔全體董事會成員 7 名之 57.14%，以確保董事會之獨立性，進而強化董事會職能。另，本公司雖董事長林麗俐小姐與董事楊舜如先生互為配偶，但尚無違法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所列之情事，除此之外其餘 5 位董事(含 4 名獨立董事)間並無有配偶及二等親內親屬關係之情形。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 年 4 月 22 日；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性別	國 籍	就 任 日 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經理人			經理 人取 得員 工認 股權 憑證 情形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股數	持股 比率 (%)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策略長	楊舜如 (註 3)	男	中 華 民 國	111.08.25	1,808,131	8.67	856,517	4.11	-	-	政治大學企管 EMBA 中華民國電電公會理監事 中華民國軟體協會理監事 台灣馬達產業協會常務監事 美國在台工程師協會理監事 政治大學企家班	協創系統科技(股)公 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協同能源科技(股)公 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 同業公會候補監事 台灣馬達產業協會常 務監事 睿騰創意有限公司法 人董事代表人 昊青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長	董事長	林麗俐	配偶	註 1	註 2
總經理	楊涪嵐	女	中 華 民 國	108.01.03	505,066	2.42	467,031	2.24	-	-	美國紐約大學電腦科學碩士	力嵐國際投資有限公 司負責人	董事長	林麗俐	一等親		註 2
													董事	楊舜如	一等親		
工程系統 事業群總 經理	廖偉志	男	中 華 民 國	106.11.22	590,000	2.83	7,000	0.03	-	-	台灣科技大學機械所碩士 政治大學企家班	-	-	-	-		-
工程系統 事業群副 總經理	黃一平	男	中 華 民 國	111.12.29	39,001	0.19	-	-	-	-	元智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博士	-	-	-	-		-
工程系統 事業群副 總經理	林献棠	男	中 華 民 國	105.01.01	45,000	0.22	-	-	-	-	中興大學機械所碩士	-	-	-	-	-	

職 稱	姓 名	性 別	國 籍	就 任 日 期	持 有 股 份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經 理 人			經 理 人 取 得 員 工 認 股 權 憑 證 情 形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工程系統 事業群副 總經理	洪鍵翔	男	中 華 民 國	112.11.09	200,000	0.96	-	-	-	-	交通大學精密自動化所碩士 智泰科技(股)公司業務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資深工程師	-	-	-	-	-	-
工程系統 事業群副 總經理	劉旭欽 (註 4)	男	中 華 民 國	100.12.19	12,000	0.06	-	-	-	-	中原大學機械所碩士	-	-	-	-	-	-
資深協理	李龍育 (註 5)	男	中 華 民 國	108.08.01	30,000	0.14	-	-	-	-	台灣科技大學機械所碩士	-	-	-	-	-	-
協理	曾鐘慶	男	中 華 民 國	102.08.01	-	-	-	-	-	-	成功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實威國際(股)公司業務經理 上海研威貿易有限公司華南地區主管	-	-	-	-	-	-
協理	陳正斌 (註 6)	男	中 華 民 國	104.10.21	-	-	-	-	-	-	亞東技術學院商管系 鼎新電腦(股)公司業務經理	-	-	-	-	-	-
會計主管 兼公司治理 主管	蔡弘祥	男	中 華 民 國	108.01.03	56,000	0.27	-	-	-	-	東海大學會計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事務所主任 法德生技藥品(股)公司稽核 英屬開曼群島商和慶國際科技 (股)公司稽核	-	-	-	-	-	-
稽核主管	王毓群	男	中 華 民 國	108.12.20	2,000	0.01	-	-	-	-	東海大學會計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事務所主任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科長 福邦證券(股)公司承銷部副理	-	-	-	-	-	-

註 1：本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皆已於民國 109 年度執行完畢。

註 2：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本公司係由具管理學歷背景之董事長林麗俐及具機械工程經歷背景之策略長楊舜如共同創立，董事長林麗俐負責公司重要決策管理，策略長楊舜如負責公司未來發展規劃，另延攬具電腦資訊相關學歷背景之楊涪嵐擔任本公司總經理，負責統籌公司營運

管理及業務發展，故上述職務規劃尚屬合理且有其必要性。另，本公司已於民國 112 年 6 月 17 日股東常會選出四席獨立董事，強化董事會職能，並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以健全公司治理機制。

註 3：策略長楊舜如先生已於民國 114 年 2 月 14 日經董事會通過卸任。

註 4：工程系統事業群副總經理劉旭欽先生已於民國 114 年 2 月 14 日董事會通過晉升。

註 5：資深協理李龍育先生已於民國 114 年 2 月 14 日董事會通過晉升。

註 6：協理陳正斌先生已於民國 114 年 1 月 2 日職務調整。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或公司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林麗俐	2,911	2,911	-	-	-	-	-	-	2,911 3.35	2,911 3.35	-	-	-	-	-	-	-	-	2,911 3.35	2,911 3.35	無
董事	楊舜如	-	-	-	-	-	-	-	-	-	-	2,335	2,335	103	103	-	-	-	-	2,438 2.81	2,438 2.81	無
董事	廖偉志	-	-	-	-	-	-	-	-	-	-	5,903	5,903	83	83	-	-	-	-	5,986 6.89	5,986 6.89	無
獨立董事	王正青	-	-	-	-	135	135	35	35	170 0.20	170 0.20	-	-	-	-	-	-	-	-	170 0.20	170 0.20	無
	吳江河	-	-	-	-	136	136	30	30	166 0.19	166 0.19	-	-	-	-	-	-	-	-	166 0.19	166 0.19	無
	鄭文偉	-	-	-	-	136	136	35	35	171 0.20	171 0.20	-	-	-	-	-	-	-	-	171 0.20	171 0.20	無
	蔡國忠	-	-	-	-	135	135	25	25	160 0.18	160 0.18	-	-	-	-	-	-	-	-	160 0.18	160 0.18	無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主係考量營運成果及參酌其對公司績效貢獻度，與其所負公司經營責任及整體績效呈正面之關連性。本公司營業及獲利能力維持一定水準，相對風險低。獨立董事每次開會支領固定金額之業務執行費，並將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求本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113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業經民國114年3月14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擬於民國114年6月20日股東常會報告。

(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或外資事業之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策略長(註1)	楊舜如	1,644	1,644	103	103	691	691	-	-	-	-	2,438 2.81	2,438 2.81	無
總經理	楊涪嵐	1,680	1,680	106	106	706	706	-	-	-	-	2,492 2.87	2,492 2.87	無
工程系統事業群總經理	廖偉志	1,333	1,333	83	83	4,570	4,570	-	-	-	-	5,986 6.89	5,986 6.89	無
工程系統事業群副總經理	黃一平	1,097	1,097	70	70	3,070	3,070	-	-	-	-	4,237 4.88	4,237 4.88	無
工程系統事業群副總經理	林猷棠	1,148	1,148	73	73	1,291	1,291	-	-	-	-	2,512 2.89	2,512 2.89	無
工程系統事業群副總經理	洪鏈翔	1,247	1,247	79	79	2,788	2,788	-	-	-	-	4,114 4.74	4,114 4.74	無

註1：策略長楊舜如先生已於民國114年2月14日經董事會通過卸任。

(三)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或外資事業之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工程系統事業群總經理	廖偉志	1,333	1,333	83	83	4,570	4,570	-	-	-	-	5,986 6.89	5,986 6.89	無
資深協理(註1)	李龍育	1,116	1,116	70	70	3,631	3,631	-	-	-	-	4,817 5.55	4,817 5.55	無
工程系統事業群副總經理	黃一平	1,097	1,097	70	70	3,070	3,070	-	-	-	-	4,237 4.88	4,237 4.88	無
工程系統事業群副總經理	洪鏈翔	1,247	1,247	79	79	2,788	2,788	-	-	-	-	4,114 4.74	4,114 4.74	無
工程系統事業群副總經理(註2)	劉旭欽	1,223	1,223	76	76	2,146	2,146	-	-	-	-	3,445 3.97	3,445 3.97	無

註1：資深協理李龍育先生已於民國114年2月14日董事會通過晉升。

註2：工程系統事業群副總經理劉旭欽先生已於民國114年2月14日董事會通過晉升。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策略長	楊舜如 (註1)	-	-	-	-
	總經理	楊涪嵐				
	工程系統事業群總經理	廖偉志				
	工程系統事業群副總經理	黃一平				
	工程系統事業群副總經理	林獻棠				
	工程系統事業群副總經理	洪鏈翔				
	工程系統事業群副總經理	劉旭欽 (註2)				
	資深協理	李龍育 (註3)				
	協理	曾鐘慶				
	會計主管 兼任 公司治理 主管	蔡弘祥				

註1：策略長楊舜如先生已於民國114年2月14日經董事會通過卸任。

註2：工程系統事業群副總經理劉旭欽先生已於民國114年2月14日經董事會通過晉升。

註3：資深協理李龍育先生已於民國114年2月14日經董事會通過晉升。

註4：113年度員工酬勞業經民國114年3月14日薪酬委員會決議擬將員工酬勞分派予基層員工，未分派予經理人，並於民國114年3月14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且擬於民國114年6月20日提股東常會報告。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職稱	112 年度				113 年度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11,532	11,532	14.30	14.30	12,002	12,002	13.82	13.82
監察人	-	-	-	-	-	-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9,014	19,014	23.59	23.59	19,426	19,426	22.37	22.37

註:本公司董事廖偉志兼任本公司工程系統事業群總經理。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①依本公司章程第 22 條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②訂定酬金之程序，除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亦考量個人對公司績效之貢獻度，而給予合理的報酬；上述報酬，應先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後，再提交董事會決議；此外，本公司為降低未來之營運風險，將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求本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③公司給付酬金之程序已將董事及經理人績效列入評估：

A.董事

董事(含獨立董事)酬勞及出席費係依董事會通過之「董事及經理人薪資獎酬辦法」規定辦理。另，董事若兼具員工身分、或為關係企業或本公司具有投資關係之員工，不支付出席費及董事酬勞。

B.經理人

公司經理人酬金主要依據其年度考核表現決定績效及相關酬金，績效評估主要分為量化及非量化指標二大類：

a.量化指標：主要為營收達成率、利潤達成率、預算達成率、新市場開發達成率、菁英人才培育率及人員之留任率等項目。

b.非量化指標：此非量化指標與業績表現無關。主係包含團隊領導、外部 ESG 活動參與度、公司內部活動參與度及自我能力提升程度(如是否通過各項外部檢定、是否進修 EMBA 以提升自我管理知識及管理技能等)。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13 年度董事會共開會 6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 (列)席率 (%) 【B/A】	備註
董事長	林麗俐	5	1	83.33	-
董事	楊舜如	6	0	100.00	-
董事	廖偉志	6	0	100.00	-
獨立董事	王正青	6	0	100.00	-
獨立董事	吳江河	5	1	83.33	-
獨立董事	鄭文偉	6	0	100.00	-
獨立董事	蔡國忠	5	1	83.33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請參閱本年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各項議案所有獨立董事皆無異議照案通過。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	議案內容	利害關係董事姓名	應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
113.1.18 虎門 113 年第 一次董事會	審查本公司 113 年度董事長薪酬及應提交薪酬委員會進行薪酬審議之適用經理人範圍案 審查董事長及經理人 112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標準案	林麗俐、楊舜如、 廖偉志	為本案利害關係人，故依法未參與表決。
113.3.14 虎門 113 年第 二次董事會	審查本公司工程系統事業群暨管理部經理人「績效獎金」案	林麗俐、楊舜如、 廖偉志	為本案利害關係人，故依法未參與表決。
113.5.9 虎門 113 年第 三次董事會	本公司向關係企業承租坐落於桃園龍潭之廠辦案	林麗俐、楊舜如	為本案利害關係人，故依法未參與表決。
113.11.7 虎門 113 年第 五次董事會	委任本公司第一屆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三名案	王正青、吳江河、 蔡國忠	為本案利害關係人，故依法未參與表決。
113.12.26 虎門 113 年第 六次董事會	審查董事長及經理人 113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標準案	林麗俐、楊舜如、 廖偉志	為本案利害關係人，故依法未參與表決。

三、本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3/1/1~ 113/12/31	包括整體董事會、個別成員及各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以自評方式進行	(1)董事會績效評估：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2)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3)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本公司設有獨立董事 4 席，並訂有「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其獨立董事以客觀公正之立場於董事會直接監督公司之重大營運計畫外，並可於公司決定策略時，運用其經驗及知識提出建議。

- (2) 為健全董事會監督責任、強化董事會管理機制，本公司於 109 年 10 月 29 日設立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為履行其職責，依其組織章程規定有權進行任何適當的審核及調查，並與公司稽核人員及管理階層有直接聯繫之管道。
- (3) 本公司於 109 年 11 月 6 日設立薪資報酬委員會，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且訂定「董事及經理人薪資酬勞辦法」以健全相關薪酬制度。
- (4) 本公司於 113 年 11 月 7 日設立永續發展委員會，就本公司永續發展運行予以督導，對外，負責督導永續資訊揭露事項並審議永續報告書；對內，負責制定及推動本公司永續發展政策、年度計畫及策略，並檢討及追蹤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成效，進而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5) 提升資訊透明度
本公司之個別報表，係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定期查核簽證，對於法令所要求之各項資訊公開，均能正確即時完成，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建立發言人制度，以確保各項重大資訊及時允當揭露，供股東及利害關係人參考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共開會 6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鄭文偉	6	0	100.00	-
審計委員	吳江河	5	1	83.33	-
審計委員	王正青	6	0	100.00	-
審計委員	蔡國忠	5	1	83.33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日期/期別	議會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3.1.18 第二屆第四次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非衍生性商品(股權)案。	經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113.3.14 第二屆第五次	1.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2.民國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4.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暨委任報酬案。 5.民國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經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113.5.9 第二屆第六次	1.113 年第一季個別財務報表案。 2.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3.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經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4.修訂「董事會議事辦法」部分條文案。 5.修訂「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6.本公司向關係企業承租坐落於桃園龍潭之廠辦案。	
113.8.9 第二屆第七次	113 年第二季個別財務報表案。	經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113.11.7 第二屆第八次	1.113 年第三季個別財務報表案。 2.修訂「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3.訂定「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4.訂定「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案。 5.訂定「永續資訊之管理」案。	經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113.12.26 第二屆第九次	1.提請通過本公司權益法之投資吳青之增資案參與。 2.修訂「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案。	經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溝通政策：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至少每年一次定期會議。會計師就本公司財務狀況、運作情形及內控查核情形向獨立董事報告，並針對有無重大調整分錄或法令修訂有無影響帳列情形充分溝通；若遇重大異常事項時得隨時召集會議。

(二)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政策：

- 1.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向各獨立董事提報稽核報告，各獨立董事審閱後並無反對意見。
- 2.稽核主管列席公司至少每季一次的審計委員會向獨立董事進行稽核業務報告，並與委員溝通稽核報告結果及追蹤報告執行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與簽證會計師單獨溝通事項之運作情形：

- 1.獨立董事、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每年至少召開一次單獨溝通會議，113 年度共召開 1 次單獨溝通會議。
- 2.溝通情形如下表：

開會日期	溝通情形	
113.8.9	獨立董事出席情形	鄭文偉獨立董事、王正青獨立董事、吳江河獨立董事、蔡國忠獨立董事
	重點摘要	1.113 年第二季稽核報告。 2.113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核閱情況，包含會計師獨立性、核閱人員之責任、核閱意見之類型及核閱發現等。

	溝通結果	獨立董事、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充分溝通，獨立董事無反對意見。
--	------	----------------------------------

四、審計委員會之年度工作重點彙整：

- (一)依據年度稽核計畫定期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稽核報告結果。
- (二)定期與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針對年度財務報告之查核結果進行交流。
- (三)審閱財務報告。
- (四)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五)審議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六)簽證會計師之委任或報酬。
- (七)簽證會計師資歷及獨立性評估。
- (八)法令遵循。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訂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本公司官網。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 本公司已訂立「股東會議事規則」，並設有發言人制度，統一由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等問題。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 本公司依證交法第 25 條規定，對內部人所持股權變動情形，由股務代理機構協助辦理並按月申報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有效掌握主要股東名單。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 本公司於內部控制制度中訂定「關係人交易之管理辦法」、「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作業程序」、「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及「子公司監督與管理辦法」，與關係企業之經營、財務及業務往來有明確規範，以達風險控管機制。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 本公司於內部控制制度中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及「內部人新就(解)任資料申報管理辦法」，以防範內線交易之發生，保障投資人及維護本公司權益。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一)已依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0 條規定董事會成員之組成需多元化並規定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需之知識、技能及素養，並將落實情形及具體管理目標公告於公司網站。另可詳本年報第 7~8 頁、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之相關內容。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本公司目前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另業已於 113 年 11 月 7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其任期與委任之董事會屆期相同，其他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視需要評估設置。	未來將視公司營運需求而設置。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三)本公司業已於 110 年 8 月 10 日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針對董事會、董事會成員及各功能性委員會每年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並將其績效評估結果，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提董事會報告。 1.董事會 本公司最近年度董事會內部績效評估作業，由公司治理主管自評，採用內部問卷方式進行，評估面向包含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任及持續進修及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共 45 個項目。 2.董事會成員 本公司最近年度董事會內部績效評估作業，由各董事成員自評，採用內部問卷方式進行，評估面向包含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以及內部控制等六大面向，共 23 個項目。 3.薪資報酬委員會 本公司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內部績效評估作業，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自評，採用內部問卷方式進行，評估面向包含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等四大面向，共 19 個項目。 4.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內部績效評估作業，由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自評，採用內部問卷方式進行，評估面向包含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以及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共 22 個項目。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5.永續發展委員會 本公司最近年度永續發展委員會內部績效評估作業，由永續發展委員會召集人自評，採用內部問卷方式進行，評估面向包含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等四大面向，共 17 個項目。 6.評估結果 本次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業已於 114 年 3 月 14 日提董事會報告，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113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如下： (1)董事會績效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 4.97 分(滿分 5 分)；董事成員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 4.75 分(滿分 5 分)，整體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尚屬有效運作。 (2)薪資報酬委員會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 4.87 分(滿分 5 分)。 (3)審計委員會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 4.35 分(滿分 5 分)。 (4)永續發展委員會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 5.00 分(滿分 5 分)。 (四)本公司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每年皆定期評估所屬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除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超然獨立聲明書」及「審計品質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指標(AQIs)」(包含專業性、品質控管、獨立性、監督及創新能力等五大構面及 13 指標)，經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費用外，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家庭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要求；另參考 AQI 指標之資訊，確認會計師及事務所，在流動率及專業支援均優於同業平均水準。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案業經 114 年 3 月 14 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於同日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已設置公司治理主管，爰由公司治理主管負責處理董事要求事項；另指定財會部為議事事務單位。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於公司網站上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與利害關係人建立良好之溝通管道，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已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富邦綜合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營運情形？	V	V V	(一)本公司網站為 https://www.cadmen.com/，並將陸續依規範於公司網站建立投資人專區及公司治理專區等，以揭露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本公司已建立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料之蒐集及揭露，並確實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揭露公司財務業務等相關資訊，目前尚未架設英文網站及將法說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 (三)本公司依規定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皆於規定期限內提前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未來將視公司營運需求而設置。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員工權益：本公司一向以誠信對待員工，依勞基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並統籌辦理各項員工福利事宜。 (二)僱員關懷：本公司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並協助員工解決工作與生活壓力等議題。 (三)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公開及聯絡方式，以利投資人隨時反應意見；另依法令規定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相關資訊，以保障投資人權益。 (四)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維持良好關係。 (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於公司網站上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與利害關係人建立良好之溝通管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道，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六)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業已於 113 年 8 月 9 日及 113 年 11 月 7 日完成上櫃公司董事續任任期中每年應完成之進修： <table><tr><th>職稱</th><th>姓名</th><th>課程名稱</th><th>時數</th></tr><tr><td>董事長</td><td>林麗俐</td><td rowspan="7">從永續治理角度談誠信經營與反貪腐</td><td>3</td></tr><tr><td>董事</td><td>楊舜如</td><td>3</td></tr><tr><td>董事</td><td>廖偉志</td><td>3</td></tr><tr><td>獨立董事</td><td>王正青</td><td>3</td></tr><tr><td>獨立董事</td><td>吳江河</td><td>3</td></tr><tr><td>獨立董事</td><td>鄭文偉</td><td>3</td></tr><tr><td>獨立董事</td><td>蔡國忠</td><td>3</td></tr><tr><td>董事長</td><td>林麗俐</td><td rowspan="7">董監如何督導公司做好企業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含性平)</td><td>3</td></tr><tr><td>董事</td><td>楊舜如</td><td>3</td></tr><tr><td>董事</td><td>廖偉志</td><td>3</td></tr><tr><td>獨立董事</td><td>王正青</td><td>3</td></tr><tr><td>獨立董事</td><td>吳江河</td><td>3</td></tr><tr><td>獨立董事</td><td>鄭文偉</td><td>3</td></tr><tr><td>獨立董事</td><td>蔡國忠</td><td>3</td></tr></table> (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訂有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定期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並提報永續發展委員會。 (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	職稱	姓名	課程名稱	時數	董事長	林麗俐	從永續治理角度談誠信經營與反貪腐	3	董事	楊舜如	3	董事	廖偉志	3	獨立董事	王正青	3	獨立董事	吳江河	3	獨立董事	鄭文偉	3	獨立董事	蔡國忠	3	董事長	林麗俐	董監如何督導公司做好企業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含性平)	3	董事	楊舜如	3	董事	廖偉志	3	獨立董事	王正青	3	獨立董事	吳江河	3	獨立董事	鄭文偉	3	獨立董事	蔡國忠	3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職稱	姓名	課程名稱	時數																																																	
董事長	林麗俐	從永續治理角度談誠信經營與反貪腐	3																																																	
董事	楊舜如		3																																																	
董事	廖偉志		3																																																	
獨立董事	王正青		3																																																	
獨立董事	吳江河		3																																																	
獨立董事	鄭文偉		3																																																	
獨立董事	蔡國忠		3																																																	
董事長	林麗俐	董監如何督導公司做好企業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含性平)	3																																																	
董事	楊舜如		3																																																	
董事	廖偉志		3																																																	
獨立董事	王正青		3																																																	
獨立董事	吳江河		3																																																	
獨立董事	鄭文偉		3																																																	
獨立董事	蔡國忠		3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九)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於113年12月26日董事會報告已為全體董事購買責任保險。	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一)本公司將對未得分事項進行討論後精進方向。 (二)本公司對於公司治理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如下： 1.五月底前召開股東常會。 2.股東常會報告董事領取之酬金，包含酬金政策、個別酬金內容及數額。 3.制訂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並於公司網站或年報中揭露其運作情形。 4.將企業永續發展（ESG）之具體推動計畫與實施成效定期揭露於公司網站、年報或永續報告書。 5.公司網站或年報揭露所辨別之利害關係人身份、關注議題、溝通管道與回應方式。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11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及「薪酬委員會運作之管理」，成員皆符合獨立性及專業性資格。

主要職責為：

- 一、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二、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酬 委員會成 員家數
獨立董事 兼召集人	吳江河		(註 1)	(註 1)	無
獨立董事	王正青		(註 1)	(註 1)	無
獨立董事	蔡國忠		(註 1)	(註 1)	無

註 1：請參閱第 10~11 頁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2 年 7 月 31 日至 115 年 6 月 16 日，最近年度(113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 註
召集人	吳江河	3	0	100.00	-
委員	王正青	3	0	100.00	-
委員	蔡國忠	2	1	66.67	-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薪資報酬 委員會日 期/期別	討論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113.01.18 第二屆 第三次	1.審查本公司 113 年度董事長薪酬及應提交薪酬委員會進行薪酬審議之適用經理人範圍案。 2.審查董事長及經理人 112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標準案。	經徵詢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並經全體出席董事同 意通過。
113.03.14 第二屆 第四次	1.審查本公司工程系統事業群暨管理部經理人「績效獎金」案。 2.審查陳正斌協理「績效獎金」案。 3.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經徵詢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並經全體出席董事同 意通過。
113.12.26 第二屆 第五次	審查董事長及經理人 113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標準案。	經徵詢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並經全體出席董事同 意通過。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符合一定條件之公司應揭露氣候相關資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遵循本公司 ESG 政策的願景與使命，已於 113 年成立「永續發展小組」，為公司內部最高層級的永續發展決策中心，由總經理擔任主席，與多位不同領域的高階主管共同檢視公司的核心營運能力，訂定中長期的永續發展計畫。「永續發展小組」擔任上下整合、橫向串聯的跨部門溝通平台。經由每季會議及依議題而設的任務小組，辨識攸關公司營運與利害關係人所關注的永續議題，擬定對應策略與工作方針、編列各組織與永續發展相關預算、規劃並執行年度方案，同時追蹤執行成效，確保永續發展策略充份落實於公司日常營運中。「永續發展小組」主席每季向董事會報告永續發展執行成果及未來的工作計劃。公司董事會每季定期聽取經營團隊的報告（包含 ESG 報告），經營階層必須對董事會提擬公司策略，董事會必須評判這些策略成功的可能性，也必須經常檢視策略的進展，並且在需要時敦促經營團隊進行調整。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落實公司治理並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進而發展永續經營及維護社會公益。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一) 本公司為資訊服務業，在營業活動中並未產生對環境及人體有害之廢棄物。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二) 本公司除執行垃圾分類外，並宣導員工節電、省水及自備餐具等以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因應無紙化趨勢，113 年度將推行教育訓練課程講義電子化，提供雲端下載，減少印刷用紙數量、便於儲存以利於學員重複使用，提高減碳目標。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三) 本公司鼓勵員工外出洽公儘量搭乘大眾交通工具，並於辦公室推動節能措施，照明設備及電腦於午休及下班時間關閉，設定空調溫度等；113 年度規劃板橋、新竹與台南辦公室據點，進行節能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燈具汰換計畫，以期提高燈具使用壽命與節電效率。 (四) 本公司屬資訊軟體服務業，由於目前營運產生係屬生活用水且無廢氣排放，過去兩年度尚無統計相關數據；惟本公司已於 112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計畫」，未來將以此計畫執行。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 已參考國際人權公約「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聯合國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聯合國國際勞動組織」，等國際公認之人權標準，通過「虎門科技股份公司人權管理政策」，尊重人權公約所訂定之保障，並定期辦理相關教育訓練。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資、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二) 本公司依照相關法規制定管理政策與程序，提供員工合理薪酬及獎金紅利制度，落實保險計劃與假勤制度、依法提撥退休金，並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以維護員工權益。 A. 本公司訂有員工績效考核制度，將公司經營利潤分享給同仁，讓同仁薪資與公司營運共同成長。 B.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 C. 本公司依法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員工福利事項。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 A. 提供安全舒適的辦公環境，除依循相關法令每年定期執行消防安全檢查及防火逃生訓練，並定期稽查逃生口、照明設備及排煙系統檢測，嚴禁堆放物品確保逃生動線暢通無阻。 B. 辦公大樓及地下停車場日夜均有嚴密監視系統及門禁管控，門口並設有員警巡邏箱定時巡查，以及夜間保全連線，確保員工出入安全。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C.工作場所全面禁煙，並定期進行辦公環境、飲水設備清潔消毒。 D.設立性騷擾申訴及利害關係申訴管道，確保員工的人身安全及公司永續經營的環境。 E.本公司提供員工定期健康檢查，亦安排辦公室環境消毒，以維護員工安全與健康；另本公司113年度並無有員工有職災之情事。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四) 本公司內部不定期舉辦教育訓練，亦鼓勵員工參加外部訓練課程，持續進修提升自我能力。	無重大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五) 本公司訂定「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辦法」以保護客戶隱私；客訴處理依據本公司訂定之「銷貨及收款循環」程序處理以維護權益，並以「客訴處理報告單」管理與追蹤。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六) 本公司目前供應商契約上尚未明確要求。	未來將視營運所需，適時依據法規辦理。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將依據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制113年度永續報告書，已規劃未來將取得第三方驗證。	未來將視營運所需，適時依據法規辦理。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公司營運將遵循相關法規。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示誠信經營政策。				

1.符合一定條件之公司應揭露氣候相關資訊：

項目	執行情形
一、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A.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每季定期聽取經營團隊的報告（包含 ESG 報告），經營階層必須對董事會提擬公司策略，董事會必須評判這些策略成功的可能性，也必須經常檢視策略的進展，並且在需要時敦促經營團隊進行調整。 B.管理階層 本公司已於 113 年度成立「永續發展小組」，為公司內部最高層級的永續發展決策中心，由總經理擔任主席，與多位不同領域的高階主管共同檢視公司的核心營運能力，訂定中長期的永續發展計畫。「永續發展小組」擔任上下整合、橫向串聯的跨部門溝通平台。經由每季會議及依議題而設的任務小組，辨識攸關公司營運與利害關係人所關注的永續議題，擬定對應策略與工作方針、編列各組織與永續發展相關預算、規劃並執行年度方案，同時追蹤執行成效，確保永續發展策略充份落實於公司日常營運中。
二、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1).業務 A.短期風險-極端氣候導致交通中斷，專案服務無法進行；短期機會-雲端服務需求增加、建立雲端及 AI 服務機制。 B.中期風險-氣候災害提高供應鏈異常或中斷風險；中期機會-拓展產品應用領域及市場並尋求各領域專業技術來進行水平及垂直整合。 C.長期風險-氣候變化將改變原來生活與消費模式，導致產業變遷更迭；長期機會-協助企業完整數位轉型，提供氣候變化相關的解決方案。 (2).策略 A.短期風險-技術服務模式調整，營運轉型成本增加；短期機會-透過優化公司治理及內部控制，有效控制成本及費用。 B.中期風險-以現有資源配合法令執行可能遇到技術瓶頸；中期機會-尋求策略聯盟合作夥伴。 C.長期風險-以低碳轉型的目標引導營運方向；長期機會-投入研發於氣候變化相關應用之解決方案，提升企業競爭力與產業戰略地位。 (3).財務 A.短期風險-營運模式轉型與採購成本增加；短期機會-透過智慧運算技術降低營運管理成本。

	B.中期風險-尋求各領域專業技術進行整合，導致投入成本及費用增加；中期機會-增加循環經濟項目，提高產品附加價值，擴大營收基礎、優化銷售利潤。 C.長期風險-投入研發及適應各國低碳與能源政策，導致研發與投資成本增加；長期機會-尋找未來具潛力的投資標的，增加投資收益。
三、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1).員工 A.財務影響:無法出勤或傷亡，造成專案執行中斷、ERP 系統維護與日常帳務工作流程中斷，影響財務表現、經營資訊提供與產能損失。 B.轉型行動:透過線上雲端服務、建立系統異地備份系統與分流辦公機制，降低營運中斷風險與對財務衝擊。 (2).資產 A.財務影響:不動產、設備損毀或滅失，除因資產重估影響財務報表外，另可能因產能降低營收減少導致現金流異常與財務體質惡化。 B.轉型行動:每年持續投保地震、火災爆炸等險種，彌補財產損失。 (3).法遵 A.財務影響:因應各國氣候相關法規的成本支出與違約罰款。 B.轉型行動:尋求專業協助，了解產業鏈所在地的氣候相關法規，避免因不熟悉而違法犯紀，導致營運成本增加。
四、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本公司已於 113 年度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並提董事會通過，藉由風險辨識、風險分析與評量、風險回應、風險監督管理、風險報告與揭露等管理流程，各營運權責單位依據短中長程目標與業務職掌進行風險辨識，分析風險事件發生機率進行評估，並依據評估後之風險胃納等級提出風險回應改善計劃，所有相關執行過程及其結果均應通過適當的機制進行紀錄、審查與報告，以有效調適風險。
五、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截止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故不適用。
六、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截止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未完成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未來完成後將揭露於本公司官方網站。
七、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截止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故不適用。
八、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	本公司作為資訊服務業者，雖無實體製造過程，亦無重大原物料消耗或排放，但我們仍積極響應氣候變遷議題，並設定中長期溫室

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氣體減量目標，以履行企業社會責任，邁向永續經營。 一、涵蓋活動 本公司氣候目標涵蓋之活動主要為： - 營運場所之電力使用（外購電力） - 公務車輛使用之汽油燃料 - 員工差旅活動 - 辦公室日常節能措施(如空調、照明管理) 二、溫室氣體排放範疇 依據國際溫室氣體盤查標準（GHG Protocol），虎門科技盤查並涵蓋下列範疇： - 範疇一：公司自有或控制的來源排放，如公務車輛燃料使用。 - 範疇二：公司營運場所外購電力所產生的間接排放。 註：目前因無製造活動及大規模物流運輸，範疇三排放量有限，惟仍持續盤查並評估未來納入減量範圍。 三、規劃期程 2024 年：完成全營運據點之溫室氣體盤查。 2025 年：導入節能設備並優化用電管理，達成 2026 年減 5% 用電強度目標。 2027 年：以 2024 年為基準年，至 2027 年溫室氣體排放強度降低 5%。																																				
九、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	本公司為資訊服務業者，主要營運使用能源為外購電力與公務車汽油燃料為主，並於 2022 年進行自主性溫室氣體盤查，範圍包括所有營運據點，並訂定環境管理政策，制定中期溫室氣體減量目標，以 2024 年為基準年，至 2027 年溫室氣體排放強度降低 5%。 <table><tr><th rowspan="2">年度</th><th colspan="3">排放源資料</th><th rowspan="2">總排放量</th><th rowspan="2">排放強度 (Mt CO₂e/百萬元營收)</th></tr><tr><th>類別</th><th>排放型式</th><th>排放量 (Mt CO₂e)</th></tr><tr><td rowspan="2">2022</td><td>類別一</td><td>移動源</td><td>18.38</td><td rowspan="2">132.630</td><td rowspan="2">0.248</td></tr><tr><td>類別二</td><td>外購電力</td><td>114.25</td></tr><tr><td rowspan="2">2023</td><td>類別一</td><td>移動源</td><td>19.29</td><td rowspan="2">136.327</td><td rowspan="2">0.226</td></tr><tr><td>類別二</td><td>外購電力</td><td>117.04</td></tr><tr><td rowspan="2">2024</td><td>類別一</td><td>移動源</td><td>20.94</td><td rowspan="2">141.732</td><td rowspan="2">0.210</td></tr><tr><td>類別二</td><td>外購電力</td><td>120.8</td></tr></table> 註：逸散源排放因排放量小於 0.001 MtCO₂e 故未列於上表中。	年度	排放源資料			總排放量	排放強度 (Mt CO ₂ e/百萬元營收)	類別	排放型式	排放量 (Mt CO ₂ e)	2022	類別一	移動源	18.38	132.630	0.248	類別二	外購電力	114.25	2023	類別一	移動源	19.29	136.327	0.226	類別二	外購電力	117.04	2024	類別一	移動源	20.94	141.732	0.210	類別二	外購電力	120.8
年度	排放源資料			總排放量	排放強度 (Mt CO ₂ e/百萬元營收)																																
	類別	排放型式	排放量 (Mt CO ₂ e)																																		
2022	類別一	移動源	18.38	132.630	0.248																																
	類別二	外購電力	114.25																																		
2023	類別一	移動源	19.29	136.327	0.226																																
	類別二	外購電力	117.04																																		
2024	類別一	移動源	20.94	141.732	0.210																																
	類別二	外購電力	120.8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 本公司依法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依此為誠信經營之政策方針並定期宣導及落實。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二) 本公司已參酌「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道德行為準則」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作為宣導並防範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之指南。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三)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道德行為準則」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明定防範不誠信行為及違規懲戒，且會隨時對全體員工宣導誠信行為之重要性，並定期檢討，以確保其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一) 本公司在商業活動往來前，針對客戶進行審查授信，針對供應商進行行為準則簽署，並諮詢法務單位針對與往來交易對象簽定之合約條款提供意見，確保該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紀錄，並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交易之內容均依雙方簽訂之合約及訂購單等規範進行交易。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二) 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以高階主管與總管理中心組成「推動誠信經營工作小組」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之權責單位，並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 A.員工可透過定期部門會議、電子郵件或企業內部平台陳述，並鼓勵員工向管理階層、董事直接進行溝通建議。 B.本公司除要求董事及經理人不得藉其職位之便使自身或親屬獲得不正當利益，本公司依「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相關法令規定，對董事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之議案，於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等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劃，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 本公司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單位依法令規範及年度稽核計畫定期查核，並作成稽核報告呈閱獨立董事，稽核主管至少每季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稽核業務執行情形。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 本公司定期針對員工進行紀律規範之宣導說明、以電子報寄發、員工內網公告等方式，定期舉辦或宣導對全體員工辦理法令遵循教育訓練，訓練內容除包含近期重要法規變動之資料外，亦包含公司重要法令變更、員工保密義務、反賄賂及反貪腐法規、性騷擾防治等內容，藉此督促全體同仁於辦理各項業務時均遵循各項法令規定，亦能協助提升本公司良好之商業運作、落實員工誠信、嚴守紀律的經營理念。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若有任何違反誠信等行為產生，員工可隨時向部門主管或專責單位提出檢舉。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提供員工暢通之檢舉管道，並落實保密原則。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 本公司將對於檢舉違反誠信經營之內容確實保密，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公司治理」等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並以公司網站、年報及公開說明書等對外文件揭露本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將視法規與營運發展適時修訂以供遵循。				
(七)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本公司對於重大訊息及董事等進修狀況即時揭露，並依規定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八)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4年3月14日

本公司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六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3年12月31日之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發行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4年3月14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6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麗俐 簽章

總經理： 楊浥嵐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九)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13.6.21 113 年 股東常會	1.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1.贊成16,151,715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13,812,550權），占表決權總數99.20%；反對3,202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3,202權）；無效0權；棄權及未投票126,923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223權）。 2.已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2.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1.贊成16,147,715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13,812,550權），占表決權總數99.17%；反對3,202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3,202權）；無效0權；棄權及未投票130,923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223權）。 2.已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2.董事會重要決議內容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通過)
113.1.18 113 年第一次 董事會	1.審查本公司113年度董事長薪酬及應提交薪酬委員會進行薪酬審議之適用經理人範圍案。 2.審查董事長及經理人112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標準案。 3.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非衍生性商品(股權)案。 4.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增加授信額度案。
113.3.14 113 年第二次 董事會	1.審查本公司工程系統事業群暨管理部經理人「績效獎金」案。 2.審查陳正斌協理「績效獎金」案。 3.本公司112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4.民國112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5.本公司112年度盈餘分配案。 6.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暨委任報酬案。 7.民國112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8.擬召集本公司113年股東常會案。
113.5.9 113 年第三次 董事會	1.113年第一季個別財務報表案。 2.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3.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4.修訂「董事會議事辦法」部分條文案。 5.修訂「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6.本公司向關係企業承租坐落於桃園龍潭之廠辦案。 7.補充本公司113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案。 8.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續約案。 9.本公司擬委任黎子軒先生為SAP ERP S/4事業處副總經理案。
113.8.9 113 年第四次 董事會	1.113年第二季個別財務報表案。 2.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續約案。
113.11.7 113 年第五次 董事會	1.113年第三季個別財務報表案。 2.修訂「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3.訂定「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4.訂定「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案。 5.訂定「永續資訊之管理」案。 6.委任本公司第一屆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三名案。 7.追認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變更授信額度案。

	8.本公司擬委任郭世明先生為IE4.0事業部副總經理案。
113.12.26 113年第六次 董事會	1.審查董事長及經理人113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標準案。 2.民國114年永續發展計劃案。 3.提請通過本公司權益法之投資吳青之增資案參與。 4.修訂「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案。 5.本公司114年度營運計畫及財務預算案。 6.民國114年度稽核計劃案。 7.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續約案。
114.2.14 114年第一次 董事會	1.審查本公司114年度董事長薪酬及應提交薪酬委員會進行薪酬審議之適用經理人範圍案。 2.審查本公司工程系統事業群暨總管理中心經理人「績效獎金」案。 3.本公司工程系統事業群協理劉旭欽晉升工程系統事業群副總經理案。 4.本公司總管理中心協理蔡弘祥晉升總管理中心資深協理案。 5.本公司工程系統事業群協理李龍育晉升工程系統事業群資深協理案。 6.本公司策略長楊舜如先生卸任策略長職務案。
114.3.14 114年第二次 董事會	1.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案。 2.審查本公司113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3.審查本公司修訂「員工持股會章程」案。 4.民國113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5.本公司113年度盈餘分配案。 6.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暨委任報酬案。 7.民國113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8.擬召集本公司114年股東常會案。 9.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續約案。
114.5.8 114年第三次 董事會	1.114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本公司基層員工定義案。 3.修訂「薪工循環及法令規章遵循事項」案。 4.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5.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6.補充本公司114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案。 7.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續約案。 8.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十)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應揭露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有下列情事之一，應揭露下列事項：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註1)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政諺 陳眉芳	113 年度	2,027	210 (註2)	2,237	-

註1：係指給付簽證會計師有關財務報告查核(核閱)之公費。

註2：係指給付簽證會計師有關稅務簽證之公費。

- 1.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 2.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13 年度		114 年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長暨 10%大股東	林麗俐	-	-	-	-
董事暨 10%大股東(註 1)	楊舜如	-	-	-	-
董事暨工程系統事業群總經理	廖偉志	(10,000)	-	-	-
獨立董事	王正青	-	-	-	-
獨立董事	吳江河	(5,000)	-	-	-
獨立董事	鄭文偉	-	-	-	-
獨立董事	蔡國忠	-	-	-	-
10%大股東	力嵐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	-	-	-
10%大股東	楊力	-	-	-	-
總經理	楊涪嵐	-	-	-	-
工程系統事業群副總經理	黃一平	(14,000)	-	(2,000)	-
工程系統事業群副總經理	林獻棠	(2,000)	-	-	-
工程系統事業群副總經理	洪鏈翔	(7,000)	-		
工程系統事業群副總經理(註 2)	劉旭欽	(10,000)	-	(18,000)	-
資深協理(註 3)	李龍育	(25,000)	-	(6,000)	-
協理	曾鐘慶	(3,000)	-	-	-
協理(註 4)	陳正斌	(4,000)	-	-	-
會計主管兼公司治理主管	蔡弘祥	(8,000)	-	-	-

註 1：於 114 年 2 月 14 日經董事會通過卸任策略長。

註 2：於 114 年 2 月 14 日經董事會通過晉升工程系統事業群副總經理。

註 3：於 114 年 2 月 14 日經董事會通過晉升資深協理。

註 4：於 114 年 1 月 2 日職務調整。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三)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4年4月22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力嵐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7,910,469	37.95	-	-	-	-	-	-	-
(代表人：楊涪嵐)	505,066	2.42	467,031	2.24	-	-	蔡德祿	配偶	-
							楊舜如	互為一親等	-
							林麗俐	互為一親等	-
							楊力	互為二親等	-
							程翼如	互為二姻親等	-
							力嵐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該公司之負責人	-
楊力	1,961,539	9.41	373,626	1.79	-	-	程翼如	配偶	-
							楊舜如	互為一親等	-
							林麗俐	互為一親等	-
							楊涪嵐	互為二親等	-
							蔡德祿	互為二姻親等	-
							力嵐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與負責人互為二親等	-
楊舜如	1,808,131	8.67	856,517	4.11	-	-	林麗俐	配偶	-
							楊力	互為一親等	-
							程翼如	互為一姻親等	-
							楊涪嵐	互為一親等	-
							蔡德祿	互為一姻親等	-
							林志誠	互為二姻親等	-
林麗俐	856,517	4.11	1,808,131	8.67	-	-	力嵐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與負責人互為一親等	-
							楊舜如	配偶	-
							林志誠	互為二親等	-
							楊力	互為一親等	-
							程翼如	互為一姻親等	-
							楊涪嵐	互為一親等	-
哈力波科技有 限公司	800,000	3.84	-	-	-	-	蔡德祿	互為一姻親等	-
							力嵐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與負責人互為一親等	-
							-	-	-
							-	-	-
							-	-	-
							-	-	-
(代表人：葉淑桂)	-	-	-	-	-	-	-	-	-
廖偉志	590,000	2.83	7,000	0.03	-	-	-	-	-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林志誠	540,252	2.59	-	-	-	-	林麗俐	互為二親等	-
							楊舜如	互為二姻親等	-
楊浥嵐	505,066	2.42	467,031	2.24	-	-	蔡德祿	配偶	-
							力嵐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	-
							楊舜如	互為一親等	-
							林麗俐	互為一親等	-
							楊力	互為二親等	-
							程翼如	互為二姻親等	-
蔡德祿	467,031	2.24	505,066	2.42	-	-	楊浥嵐	配偶	-
							楊舜如	互為一姻親等	-
							林麗俐	互為一姻親等	-
							楊力	互為二姻親等	-
							程翼如	互為二姻親等	-
							力嵐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與負責人互為配偶	-
程翼如	373,626	1.79	1,961,539	9.41	-	-	楊力	配偶	-
							楊舜如	互為一親等	-
							林麗俐	互為一親等	-
							楊浥嵐	互為二親等	-
							蔡德祿	互為二姻親等	-
							力嵐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與負責人互為二親等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協創系統科技(股)公司	230,208	8.41	-	-	230,208	8.41
協同能源科技(股)公司	1,396,654	13.41	-	-	1,396,654	13.41
睿騰創意(股)公司	235,200	49.00	-	-	235,200	49.00
昊青(股)公司	7,755	27.94	-	-	7,755	27.94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千元/千股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11.11	46	60,000	600,000	20,847	208,470	現金增資 2,460 千元	-	註 1

註 1：111.11.11 新北府經司字第 1118081145 號。

2. 股份種類：

單位：千元/千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20,847	39,153	60,000	上櫃股票

(二) 主要股東名單：

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4 年 4 月 22 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力嵐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7,910,469	37.95
楊力	1,961,539	9.41
楊舜如	1,808,131	8.67
林麗俐	856,517	4.11
哈力波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	3.84
廖偉志	590,000	2.83
林志誠	540,252	2.59
楊涪嵐	505,066	2.42
蔡德祿	467,031	2.24
程翼如	373,626	1.79

(三)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於必要時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之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不適用前項應經股東會決議之規定。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基於健全財務規劃以達永續經營，依據公司營運規劃、未來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予以訂定，盈餘分配金額應佔可供分配盈餘數百分之十以上，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分派總額百分之十。

2. 本年度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113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114年3月14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3.48141953元，共計新台幣72,577千元，並擬於114年6月20日提報股東常會。

(四) 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年度並無擬議之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五)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係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估列基礎，按一定比例提列，並認列為當期費用；嗣後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當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113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業經114年3月14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現金方式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新台幣1,085千元及542千元，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112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業經113年6月21日股東常會報告，以現金方式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新台幣994千元及497千元，實際分派情形與認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並無差異。

(六)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此情事。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為研發技術服務公司，主係以資訊知識為基礎，在技術研發、管理及工業 4.0 三大領域上，提供符合產業需求、技術支援及整合應用之服務。本公司擁有優質之工程分析團隊，從結構、機構、熱傳到系統模擬等，提供整合性之多重物理耦合解決方案，及提供商管智能服務，以產業別訂作符合標準之模組，提升客戶之營運管理效能，且本公司長久以來累積之研發經驗及數據，為客戶提供研發過程所需之顧問諮詢服務及教育訓練。

(2) 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銷售金額	比重	銷售金額	比重
系統解決方案	566,361	94.03	638,666	94.55
其他服務	35,975	5.97	36,847	5.45
合計	602,336	100.00	675,513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目前產品項目包含規劃、設計及應用之系統解決方案及技術應用顧問、教育訓練及人才培訓等之其他服務。茲就本公司之系統解決方案及其他服務等產品項目介紹如下：

①系統解決方案

A. 計算機輔助工程(Computer Aided Engineering，以下簡稱 CAE)：

CAE 主係應用於模擬分析、驗證及設計優化，以數值模擬來分析過去受條件限制而無法分析解決的大量且繁複之工程問題，進而提供最佳化之解決方案。本公司主係以 40 年累積之研發經驗整合國際著名之 CAE 軟體平台，協助國內產官學研各界於更快速且準確的解決研發設計及分析新產品開發等方面問題。

B. 協同產品商務(Collaborative Product Commerce，以下簡稱 CPC)：

CPC 主係利用網路技術將企業間價值鏈活動之互動、流程整合、組織再造及標準一致化，透過導入 SAP 系統可有效整合客戶日常營運流程，以發揮整體營運綜效之經營方式。本公司以客戶的核心競爭力為基礎，協助客戶導入嚴謹穩定之 SAP 系統，以產業別訂作符合標準之模組，累積產業別解決方案之實力。

C. 工業 4.0：

數位分身(Digital Twin)為工業 4.0 相當重要之階段，本公司提供軟體系統整合服務，透過數據蒐集及模擬分析進行虛實資訊之整合，使生產實現智慧化管理及製造，進而改善設計、製程、品質及現場環境等問題。

②其他服務

其他服務包含企業顧問服務、教育訓練及銷售硬體設備。本公司以 40 年累積之研發經驗及數據，依客戶所需，提供研發過程上所需之顧問諮詢服務及教育訓練，並提供客戶硬體設備執行資訊軟體時之周邊設備及零配件。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基於既有的產品與服務，本公司致力於精進原有並延伸其效果，完善服務系列。主要計畫開發項目如下：

開發項目	服務內容
ML Analyzer	本平台為一泛用型機器學習架構，具備資料清理、聚類分析、特徵選擇及模型訓練等完整流程。透過訓練所建構之模型，可有效預測目標特徵之行為或結果，進而應用於多元場景之智慧化決策支援。 可應用產品包括： 半導體製程組態最適化，製藥業配方與製程的相關性探索等應用，都可以用該產品進行 AI/ML 技術。
自動化建模系統及分析結果評價系統	基於客戶需求，將繁複的工程分析計算建模程序自動化，可涵蓋前處理、建模求解、後處理等，並產出結構化、具專業評估價值的報表與分析結果，以提升整體作業效率與決策品質。
先進工程計算之整合性智慧化資訊平台	彙集工程分析計算過程中的數據，這些數據能被搜尋、統計並經過智能化判斷，提供使用者於計算工作執行時所需之重要資訊，並導引整個計算任務。虎門科技致力於開發出目前唯一，且能同時提取軟體授權數據、硬體資源數據及工程分析數據作為分析依據，以提供高價值之工程計算資訊，並據此進一步導引計算任務之整合性平台。
多重物理之整合計算環境	整合世界領先之多體動力學、結構力學及計算流體力學求解器，提供使用者整合性之操作環境，應用於機械、自動化設備及航太等各工程領域。
CAE 最佳化、機器學習及人工智慧平台	基於蒐集工程分析計算數據，進行數據之設計最佳化、統計學習(機器學習)及人工智慧研究。
AI 影像識別於 CAE 之應用	應用 AI 影像識別技術進行複雜模型之前處理自動化，提升使用者工作效率。
電鍍製程模擬專用工具	發展一應用於電鍍製程模擬之計算流體力學專用工具，結合模擬與實驗發展該製程的準確預估方法。
自駕車虛擬驗證平台	設計一虛擬場域，模擬測試危險操駕環境之可能及環境影響，此平台具有加速開發時程、節省成本及避免人員傷亡等諸多優點。
金屬 3D 列印技術	以 CAE 模擬進行金屬 3D 列印製程設計優化，同時結合國內外金屬 3D 列印設備廠商，協助客戶進行產業數位轉型。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根據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之研究報告，將資訊軟體服務業分類為三類，以下就該三類說明之：

產業分類	涵蓋範圍	定義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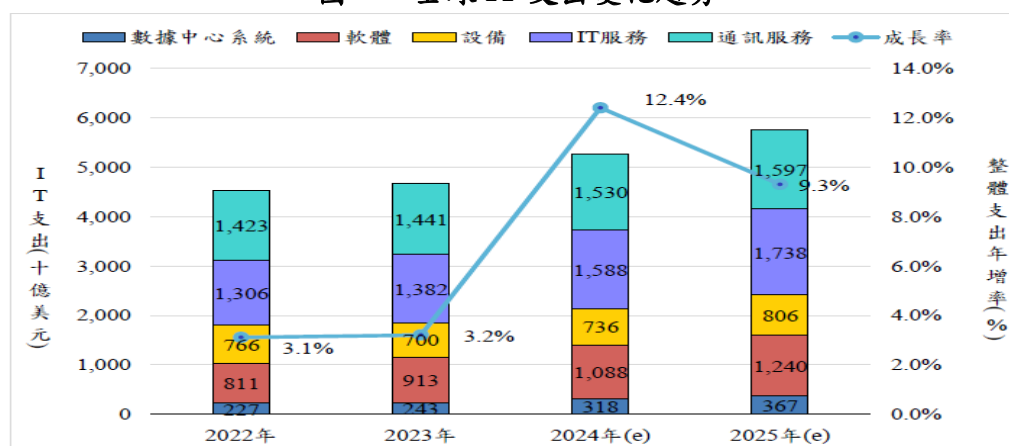
電腦程式設計、諮詢及相關服務業	產品類	以提供定型化之軟體與硬體組合服務，係指包裝成套及裝置後即可使用之軟體產品，包括套裝軟體和轉鑰系統(Turnkey System)。
	專案類	針對客戶需求所進行的軟體開發、諮詢、教育訓練、電腦設備或機房管理等服務，可概分為系統整合與專業服務。
	服務類	與網際網路服務有關之業務範圍，包括電子資訊服務、網路應用服務及網路連線服務等，分為處理服務及網路相關服務。
資訊服務業		從事入口網站經營、資料處理、主機及網站代管等業務。
軟體出版業		遊戲軟體及通用軟體等其他軟體出版。

資料來源：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及經濟部統整。

A.全球資訊軟體服務業市場概況

113 年以來受惠於各產業數位轉型進程持續進行，生成式 AI 的應用場景越來越多樣化，推動業界對數據處理能力及雲端平台需求增加，由於 AI 模型的訓練過程需仰賴大量數據中心的支持，使高效能運算與存儲的需求不斷攀升，進而促進了數據中心建設規模的顯著擴大，而隨著 AI 技術在智慧製造、智慧零售、智慧醫療等領域的深入應用，相關軟硬體需求也呈現顯著成長，這些應用場景不僅刺激了資料上雲、雲平台、資訊安全、資料庫優化、大量資料處理與預測模型等資訊服務的市場需求，也推動了智慧後台管理系統、能源管理系統、客戶管理系統（CRM）等智慧化解決方案的銷售表現。此外，全球經營環境持續回暖，通膨壓力逐漸緩解，促使科技大廠擴大資本支出，企業 IT 投資力道隨之增強，改善了全球 IT 支出的成長表現。根據台灣經濟研究院 113 年 12 月公佈的資料(詳見圖一)，估計 113 年全球 IT 支出將達 5.26 兆美元，年增率達 12.42%，較 112 年呈現成長態勢，其中，數據中心系統的年增率達 30.86% 最多，其次軟體與 IT 服務則分別有 19.17% 與 14.91% 的支出成長，分居第二及第三。

圖一、全球 IT 支出變化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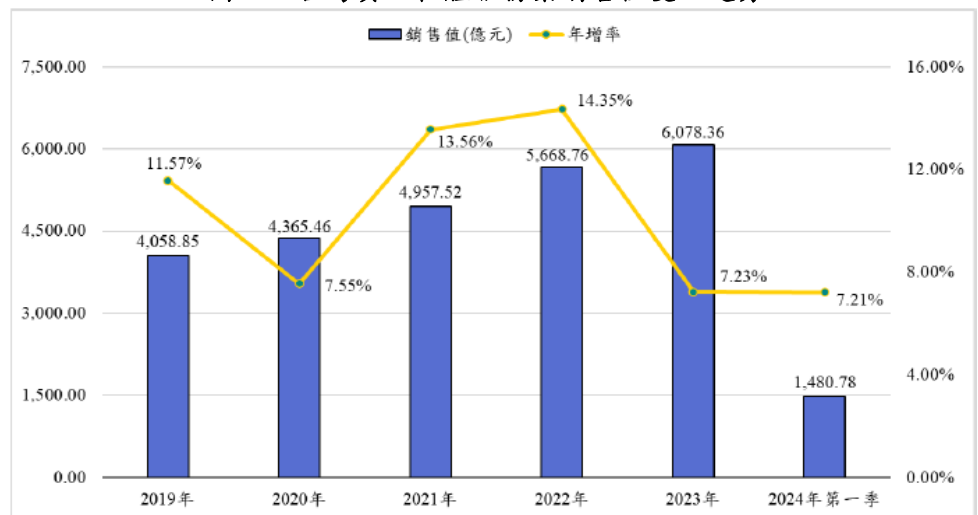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Gartner，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

B.台灣資訊軟體服務業市場概況

根據台灣經濟研究院 113 年 5 月公佈的資料(詳見圖二)，112 年以來受惠於數位化、智慧化趨勢持續發酵，生成式 AI 熱潮爆發，各產業均擴大對數位韌性、資訊安全、資料上雲、深度學習、人工智慧平台、客戶管理系統(CRM)等資訊服務、解決方案等業務布局，有利於帶動我國資訊軟體服務業之成長動能，不過由於市場面對經濟成長放緩，核心通膨居高不下，促使我國企業投資力道轉趨謹慎保守，減弱本產業之銷售成長力道，故根據經濟部及財政部資料顯示，112 年我國資訊軟體服務業之銷售值達 6,078.36 億元，年增率為 7.23%。

進入 113 年，在生成式 AI 商機持續發酵，資安維運、備份系統、系統整合、雲端平台、駭客攻擊偵測、生成式 AI 應用等資訊服務需求熱絡下，有利於推升資訊軟體產業之銷售表現，且金融、教育、醫療等產業亦擴大投入在軟體開發、AI 應用導入等資訊服務，加上各產業對 ESG 管理、碳排查系統工具需求明顯增溫，再加上我國遊戲軟體業者陸續推出新遊戲帶動銷售動能下，故估計我國資訊軟體服務業之銷售額將呈現持續成長表現。

圖二：台灣資訊軟體服務業銷售值變化趨勢



資料來源：經濟部電腦及資訊服務業、專業技術服務業、租賃業調查，財政部統計資料庫，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

隨著網路應用服務越趨多元，生成式 AI 熱潮爆發下，加速各產業數位轉型進程，企業擴大對軟硬體設備、數據資料庫、雲端平台、網路安全等資訊服務之佈局，又在駭客攻擊手段越趨複雜下，企業面臨的資安風險亦同步提升，驅使各產業業者擴大對資安維運等服務之投資力道，將有利於推動我國資訊軟體服務業之未來發展。

本公司之營業項目，係屬資訊軟體服務業中之電腦程式設計、諮詢及相關服務業之專案類，如 CAE 以數值模擬來分析過去受條件限制而無法分析解決的大量且繁複之工程問題，進而提供最佳化之解決方案，及提供以產業別訂作符合標準之 SAP 系統模組等，對客戶提供軟體系統整合規劃服務及技術支援，故另就全球資訊系統整合服務市場及我國資訊系統整合服務市場現況與發展分別說明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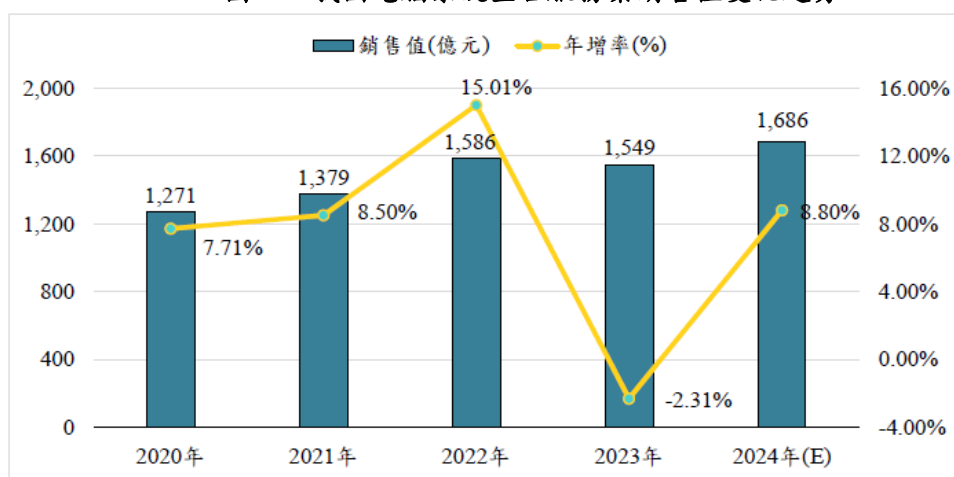
A.全球資訊系統整合市場概況

根據 Gartner 的預測資料，預估 114 年全球 IT 支出之年增率達 9.27%，其中屬於系統整合業務的 IT 服務支出將年增 9.44%，加上行政院主計總處的預測資料，預估 114 年台灣經濟成長率將達 3.29%，顯示我國經濟成長力道仍然強健，再加上生成式 AI、ESG、邊緣運算等新興應用需求持續熱絡下，帶動本產業市場穩健擴張，驅使本產業之經營環境將維持成長態勢。

B.我國資訊系統整合市場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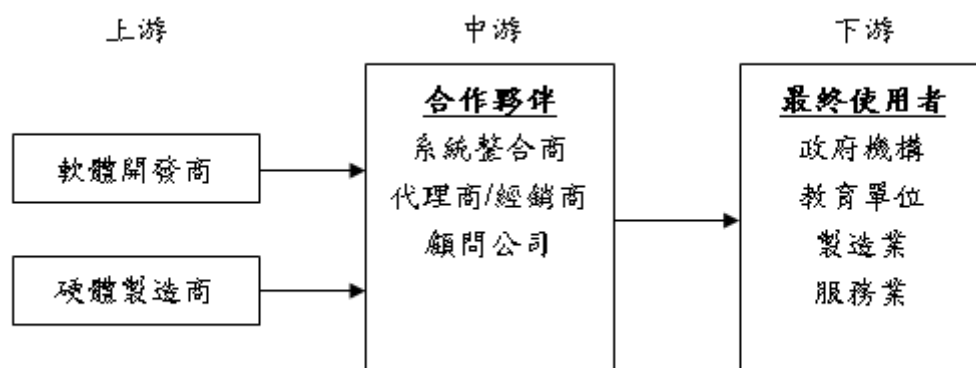
根據台灣經濟研究院 113 年 12 月公佈的資料(詳見圖三)，在生成式 AI 於智慧製造、零售、醫療等多領域的應用深化，推動了數據處理與雲端運算需求的全面提升。此外，全球 ESG 法規的推行也在 113 年進一步深化，與碳交易相關的儲能管理系統、碳盤查工具與節能方案需求成長快速，成為 IT 系統整合市場的重要推動力，故估計 113 年我國電腦系統整合服務業銷售值達 1,686 億元，年增率為 8.80%，本產業景氣呈現擴張態勢。

圖三：我國電腦系統整合服務業銷售值變化趨勢



資料來源：財政統計資料庫，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

(2)產業上、中、下游關聯性



本公司主係為提供系統解決方案、軟體系統整合規劃服務及技術支援，故位處於產業之中游。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本公司產品以系統解決方案為主要產品項目，茲就以計算機輔助工程、以協同產品商務及工業 4.0 之發展趨勢分述如下：

A. 計算機輔助工程 (Computer Aided Engineering, 以下簡稱 CAE)：

CAE 從 20 世紀 60 初開始得到應用。經過將近 60 年之發展，CAE 之理論、算法及功能不斷改善，目前已在機械、化工、土木、航空、汽車、電氣工業設計等許多領域中得到了廣泛的應用。

隨著電腦技術及網路技術之進步，CAE 也得到極大的發展。首先在硬體方面，電腦將在高速化、小型化及大容量方面取得更大進步，未來 CAE 分析軟體都能在 PC 機上運行，這也將為 CAE 技術的普及創造更好之硬體基礎，促進 CAE 技術之工業化應用；在軟體方面，大型通用分析軟體之功能將越來越精進及多元，使用界面也將越來越完整及方便，涵蓋之工程領域也將越來越普遍；最後互聯網時代也將對 CAE 技術發展帶來強大之促進作用，通過網路訊息傳遞，不僅對某些技術難題，甚至對於全面 CAE 分析過程都能快速得到專家之技術支持，在 CAE 技術的推廣應用層面上，將發揮極重要之作用。

B. 協同產品商務 (Collaborative Product Commerce, 以下簡稱 CPC)：

CPC 之理念係為將傳統產品資料管理功能擴展推向至一個可以蒐集企業訊息、交易流程及經營管理集成之平台。CPC 利用網路技術，把產品設計、工程、原料選用(包括製造和採購)、銷售、行銷及服務客戶緊密地聯繫在一起，形成一個全球知識網。

由於市場競爭越來越激烈，顧客之要求越來越高，企業為了增強競爭力，主動採取大規模定製、全球化、外包及協作等策略，以獲得產品更短上市時間及更低之成本，來滿足顧客不斷變化之需求，且網路技術之發展，使跨企業之產品研發平台成為趨勢，因此，協同產品商務是企業全球化及協作策略與網路技術結合之必然結果。

C. 工業 4.0：

工業 4.0 之發展主係期許「實體」利用「網路」得以讓不同「系統」之間可以有效進行溝通及協調，在充份運用了計算、控制及通訊技術後，將虛擬世界和實體環境兩者之間距離縮短，並可以快速反應環境所需及忠實表達現實環境發生之各種資訊，進而達到讓系統及設備得以自主最佳化(Self-optimization)、自主布建(Self-Configuration)、自主組織(Self-organized)、自主比較(Self-compare)、自主預測(Self-predict)、自主維運(Self-maintain)及自主察覺(Self-aware)等許多自主功能，其中這些相關自主技術，本公司正發展基於資料科學、機器學習與人工智慧技術，使得設備基於資料進行推論，進而達成真正的自主與自動。

簡單來說，工業 4.0 的概念就是在生產製造的過程中，透過經計算、通訊及控制去連結物聯網，以智慧生產及製造建置出智慧工廠之一種全新商機及商業模式。

工業 4.0 是一個大趨勢，也是一個自動化行業之大風口，掌握其內涵及工業 4.0 之數位/模組化管理、虛實化管理及大數據/智能化管理等特質，方能針對客戶工業 4.0 之需求提供全方位的智慧製造解決方案(詳圖四)。

圖四：工業 4.0 智慧製造解決方案



(4) 產品之競爭情形

本公司屬於研發技術服務公司，在 CAE/CPC/工業 4.0 之領域上，提供客戶符合產業需求之系統解決方案及技術支援之服務為主，且本公司主要系統解決方案之產品為 CAE 及 CPC，故就主要產品所面臨的競爭情形分述如下：

A. CAE

本公司目前以美國 Ansys 公司旗下的 CAE 軟體作為解決方案之主要平台。本公司深耕國內 CAE 市場超過 40 年，以擁有豐富實務經驗及專業技術知識之技術研發團隊，搭配國際著名之 CAE 平台，提供產官學研各界最完整可靠之解決方案，服務國內超過 1 千家以上客戶，在台灣早已建立良好口碑與服務品質。此外，本公司屢獲 CAE 平台之菁英級合作夥伴，顯示本公司在供應商穩定性、客戶需求達成、產業脈動的掌握、經營管理之整合及未來產業發展預測，均相當成熟且準確。

B. CPC

本公司導入 SAPSE(以下簡稱 SAP 公司)旗下的 SAP Business One 管理系統(簡稱 SAP B1)，並依照客戶產業特性及導入需求等進行規劃，提供顧問服務及客制化，SAP B1 是一款以成長型企業為面向之 ERP 軟體產品，功能齊全且操作簡便，包含了帳務、銷售、採購、庫存、銀行、客戶關係管理、生產裝配及成本管理等企業管理內容，可高度整合運用企業之各種業務資料。台灣目前經營銷售 SAP B1 軟體產品的公司約有五、六家，但經營規模及服務時間尚淺，本公司之 CPC 部門擁有完整的組織架構及經營團隊，已建立技術能力及經濟規模，在地化模組及服務經驗尤佳，且本公司於 2018 年獲選台灣區 SAP B1 年度最佳貢獻獎、2020 年度榮獲 SAP 金質夥伴殊榮，顯示本公司為最佳 SAP B1 系統商。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與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A.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13 年度
研發費用		55,419

營收淨額	675,513
佔營收淨額比(%)	8.20

資料來源:11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B.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開發成功之產品
113 年度	ML Analyzer 機器學習平台
114 年截至 4 月底	ML Analyzer 機器學習平台 2.0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A.提供更貼身的技術服務

隨著產品愈趨高端，設計所需要應用的技術，無論在廣度或深度上的應用需求逐年增加，本公司將 AI 與 CAE 進行應用整合，透過模擬方法的大數據分析，建立預測模型，降低模擬技術門檻及時間成本，在客戶使用需求及售後服務感受上，提供更貼身靈活的支援服務。

B.拓展 ESG 產業應用

由於極端氣候的威脅，近年永續趨勢已從 ESG 風險管理，加速提升為企業韌性與轉型調適能力，「淨零碳排」更成為了全球熱議的焦點，本公司因應市場對於「減碳」需求，將陸續提供各面向的解決技術，如智慧選材資料庫來進行碳足跡及低碳材料替換；引進優化儲氫罐外部纏繞複材智慧設計方案；導入對於橡膠材料加強材料壽命，減少替換次數借以降低造成的汙染；透過系統分析程序和流程應用優化氫氣燃燒來取代傳統石化能源等，來減低碳排放；另因應市場對於溫室氣體盤查需求，投入開發「溫室氣體盤查系統」，目前已完成溫室氣體議定書（GHG Protocol）所規範之範疇一（直接排放）、範疇二（間接排放）部分，並可投入市場。

C.布局多元產品，拓展更多應用領域

本公司積極拓展產品應用領域及市場，過往著重中小企業市場的商用軟體部門，因為全球 ERP 使用習慣的變遷，113 年下半年增加新產品線 SAPS/4HANA、BTP 及 BPM，隨著顧問團隊，逐漸建置完成及市場系統升級需求，可望於 114 年度為虎門帶來營收挹注。而工程應用部分，因客戶 AI 運算需求增加，透過 HPC 高速運算模組搭配 GPU，除透過搭配 GPU、雲端運算平台、高階伺服器來提升模擬運算效能外同時與國外聲學、振動及光學量測大廠合作，整合模擬技術，提供客戶各種模態分析工具，也引進兼具商業創作及工業需求之可攜帶超高速相機等，另持續尋求各領域專業技術來進行水平及垂直整合，藉此提供更完整的服務以及市場佔有率。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A.建立自有開發軟體

整合公司現有產品並掌握客戶需求及市場趨勢，研發出獨特自有軟體，提供客戶更多解決方案，並做出市場區隔，進而提升公司產值及帶動營運獲利。

B.成立研發中心及產品設計中心

將多年累積之知識技術及產業實務經驗融合，成立研發中心及產品設計中心，依客戶需求達成完全客製化之產品。

C.協助企業完成數位轉型

運用現有技術及服務，協助企業透過數位轉型及數位分身 (DigitalTwin)，逐步轉型為超自動化(HyperAutomation)；另將長期建立之 IT 資訊及自動化之整合技術，運用 Digital Twin 之實務整合建立基礎平台，以迎合面對未來工業 4.0 之市場挑戰。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地區	112 年度		113 年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台灣	600,654	99.72	672,147	99.50
大陸	1,547	0.26	701	0.10
其他	135	0.02	2,665	0.40
合計	602,336	100.00	675,513	100.00

(2)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產品以系統解決方案為主要產品項目，且其銷售產品主要以計算機輔助工程(CAE)及以協同產品商務(CPC)為主，故就針對 CAE 及 CPC 國內市場占有率分述如下：

A.CAE

由於 CAE 可協助完成工程任務並模擬流程以改善產品設計或幫助解決工程問題，且應用產業廣泛，根據 Grandview Research 研究報告指出，2019 年度 CAE 全球市場規模為 73 億美金，未來 2020~2027 年 CAE 之全球市場將以年增長率 9.3% 成長，預估於 2027 年將達 149 萬美金，而隨著亞太地區對製造業自動化之 IT 成本持續投入，並轉型數位化發展，此將帶動亞太地區之 CAE 市場規模成長。而本公司致力於整合 CAE 軟體作為解決方案之平台，根據財政部統計資料庫之數據，估計 113 年台灣電腦系統整合服務業銷售值達新台幣 1,686 億元，而電腦系統整合服務業由於產品種類繁多，用途不盡相同，亦缺乏公正客觀之統計資料評估，較難以統計個別軟體市場狀況。然本公司三十多年來深根國內 CAE 市場，不斷累積專業知識以提升對客戶服務之深度與廣度，無論是工業界(包含國內知名上市櫃公司)、學術界(國內大專院校)及研究機構(國內財團法人研究單位)皆有本公司合作之對象，隨全球及亞太地區 CAE 市場規模持續擴大下，本公司未來在國內市占率將不斷提升，顯示本公司具有一定之市場地位。

B.CPC

本公司主要協助國內中小企業導入企業資源規劃之平台，以強化中小型企業管理並簡化關鍵流程。就市場占有率而言，由於服務業者眾多，業務範圍亦各有差異，目前尚無有效之統計數字，亦尚無公正客觀之市場占有率資料。然本公司以自身純熟之經驗及技術，搭配 B1 軟體，提供客戶相關之解決方案，至今累積之服務客戶超多 100 家，客戶涵蓋產業包含電子 3C 業、買賣流通業、生物科技業、紡織成衣業、機械業及餐飲業等。本公司並為台灣 SAP B1 第一家金質合作夥伴，服務客戶數及成功案例最多，且於 2018 年也獲選台灣區 SAP B1 年度最佳貢獻獎，顯示本公司成熟技術整合軟體再行銷售後，提供客戶優質之解決方案，在此市場占有一定之地位。

(3) 市場未來的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根據台灣經濟研究院 113 年 12 月公佈的資料，113 年以來受惠於數位轉型與生成式 AI 的應用多樣化，再加上歐美通膨逐漸緩解，有利於企業增加 IT 建置支出，故估計 113 年全球 IT 支出將成長 12.42%，其中，屬於電腦系統整合的 IT 服務年增率達 14.91%，展現系統整合市場強勁的成長動能。

整體而言，在經營環境好轉，生成式 AI、ESG、邊緣運算等商機顯現，又 5G、雲端、金融科技等新興應用市場持續擴張，驅使政府及各企業擴大 IT 投資，布局智慧製造、智慧醫療、智慧零售等跨域應用解決方案，廠商亦陸續推出碳管理、節能系統、碳雲等新興服務下，有利於帶動相關系統整合、解決方案業務之銷售動能，進一步挹注本產業業者之營運表現，故預估 114 上半年我國電腦系統整合服務業之銷售值將持續成長，本產業景氣呈現成長態勢。

(4)競爭利基

A.擁有專業堅強且經驗豐富之技術顧問團隊

本公司透過 30 年深耕學術及各產業界，在臺灣 CAE 市場及 ERP 市場具備高知名度，已吸引許多優秀技術人才成為本公司之工程師、顧問或業務，並建立大量技術資料知識庫，且臺灣主要以高科技產業為發展要項，絕大部分研發項目結構、熱流及電磁場及其多耦合物理場有關，且公司結構及熱流之技術人員多於其他競爭同業，經驗亦較為豐富。

B.取得國外原廠之認證

本公司長期以來不論於銷售量、客戶滿意程度及工程師或顧問之技術認證均獲國外原廠之認可，以 ANSYS 產品為例，本公司於 106 年起年年榮獲 ANSYS 公司頒發精英合作夥伴至今，顯示本公司在服務品質及經營團隊方面，儼然已成為 ANSYS 公司認可之最佳典範。

C.與客戶黏著度高

由於本公司推廣 CAE 軟體及解決方案多數初期係從學術界深耕，使學生及教授均慣於使用，再逐步拓展至各產業界，擁有比其他競爭同業更長期之往來關係及緊密配合度，且具備多耦合物理廠技術並累積大量開發技術知識庫，可更快速解決客戶問題，而客戶所需的就是運用模擬取得精準的結果，大幅縮短客戶在開發上所需花費之時間及人力成本，如沒有具備多元的工程師、豐富的經驗及知識庫，要花大量的時間才能取得客戶所需的解決方案，但需要花費較久的時間可能會耽誤研發產品的時效性，並非客戶樂見的。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A)市場需求擴大

隨著物聯網、工業 4.0 及人工智慧等新興資訊科技的發展，帶動資訊系統整合開發及服務之需求，估計全球及台灣資訊服務市場均呈現穩定成長態勢，產業景氣同步成長。

(B)產品應用廣泛，景氣循環影響衝擊較低

本公司產品應用產業廣泛，且各大產業多需因應資訊科技發展，有固定週期更新軟體或替換之需求，除全球性的景氣衰退外，較不受單一產業景氣直接影響，也因此較無明顯之淡旺季區別，而隨著產業別、客戶別逐漸增加，業績得以穩定成長。

(C)已具備拓展海外市場之根基

本公司經過將近三十年的深耕國內市場，已累積廣泛之使用者通路市場及產品技術經驗。本公司除了朝國內地區持續擴大市占率前進外，亦將審慎研擬評估開發海外市場之策略。

(D)與客戶黏著度高

由於本公司推廣之 CAE 解決方案多數初期係從學術界深耕，使學生及教授均慣於使用，再逐步拓展至各產業界，擁有比其他競爭同業更長期之往來關係及緊密配合度。

B.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國際大廠研發優勢，不易展現系統整合產業之核心價值

產業上游之新系統或產品研發能力大多掌握在國際大廠手上，資訊系統整合方案仍需視個別客戶之產業、營運需求、各業務執行單位之既有及新設之軟硬體設施，提供全面性且客製化之垂直整合應用方案，其專案服務之附加價值尚有其成長空間。

因應對策

運用過往專案規劃及整合之經驗累積，透過現有技術及服務，協助企業透過數位轉型及數位分身（Digital Twin），逐步轉型為超自動化（HyperAutomation），以提供高附加價值之整合方案。

(B)市場激烈競爭

由於近年來資訊軟體服務市場高度成長，吸引眾多廠商加入競爭，造成同業以價格爭取訂單，並壓縮獲利空間，使得業者必須以更多訂單以彌補利潤缺口。

因應對策

本公司藉由專家養成訓練規劃，加強產品知識技能以確保服務品質，並提升技術支援服務之附加價值，為客戶提供最佳的整合服務為主，且主要代理產品為具有較高毛利及競爭力強之核心技術產品，可與同業間作出市場區隔，避免因同業間的價格競爭，而壓縮獲利。

(C)專業人才市場欠缺，專家養成不易

資訊軟體服務業長期發展之重要關鍵在於專業人才及專案管理團隊，因專業人才需具備高度專業知識，且在各專案中累積之特殊核心技術及經驗傳承時間長，故專業人才為公司永續發展時重要之資產。

因應對策

本公司為吸引優秀人才加入團隊，以系統性養成計畫，進行專業與職能訓練，並鼓勵員工持續提昇專業技能，建立企業組織文化，結合完善獎勵制度，減少人員流動性。

(D)進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自民國 81 年起，有鑑於當時 CAE 技術研發市場之開發潛力無可限量，故引進 ANSYS 公司之 CAE 軟體，惟過去三十年來，ANSYS 公司持續進行併購 CAE 各領域技術，目前已成為 CAE 市場龍頭。本公司基於只提供給客戶最佳解決方案之原則，以長期累積之技術及資料庫，搭配 ANSYS 公司之 CAE 軟體，持續提供客戶更專業及涉及更複雜之多物理場之多耦合模擬分析服務的情況下，致本公司產生進貨集中之情事。

因應對策

本公司係以應用方案整合模擬軟體平台及硬體，提供完整的解決方案協助客戶，突破各領域工程上之問題，而 ANSYS 公司正需要合作夥伴可發揮其專業技術，提供客戶解決方案，並不斷提升臺灣甚至是全球 CAE 市占率，且本公司較其他競爭同業在臺灣市占率最大，故對 ANSYS 公司來說，本公司之技術可以協助客戶快速解決問題，亦可鞏固 ANSYS 公司在臺灣銷售市場之版圖，被收回代理權之可能性極低。另本公司將運用其累積之技術知識庫之優勢，跨足軟硬整合(虛實整合)市場，以改善對 ANSYS 公司之進貨集中程度。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產品以系統解決方案為主要產品項目，且其銷售產品主要以計算機輔助工程(CAE)及以協同產品商務(CPC)為主，故就針對 CAE 及 CPC 之重要用途分述如下：

主要商品	重要用途	主要適用產業
計算機輔助工程(CAE)		
結構可靠度分析解決方案	1.提供專家型結構模擬設計系統，通過結構分析工程團隊進行專案諮詢及顧問服務，輔導客戶針對產品結構強度、疲勞壽命、動態制振、降噪與可靠度測試等項目。 2.建立虛擬模擬計算平台，進行產品優化設計、減少產品設計週期與試樣成本，並導入 CAE 標準設計流程，完善設計質量。	1.半導體封裝應用產業 封裝翹曲計算/焊錫壽命與可靠度分析/晶片元件自動化建模與壽命計算 2.精密工具機產業 結構靜剛性與輕量化設計/結構動剛性與高速切削制振設計/工具機主軸熱變位預測與補償 3.電子產品應用產業 落下衝擊測試/防水機構設計/聲場振動計算 4.學術、國家及法人研究單位
熱流-散熱解決方案	提供專家型熱管理模擬設計系統，通過流體分析工程團隊進行專案諮詢及顧問服務，搭配完整的材料資料庫、電子封裝元件、電路板與風扇數據資料庫，進行散熱模擬分析，快速預測熱點位置與熱阻效率，建立熱管理系統，改善電子設備散熱設計。	1.電子封裝應用產業 2.消費性電子產業 3.5G 網通通訊產業 4.高速運算伺服器產業 5.學術、國家及法人研究單位
熱流-潔淨工程與化工應用解決方案	潔淨環境工程應用，提供暖通空調(HVAC)模擬設計系統，通過電腦輔助分析(CAE)，計算室內外環境舒適度、消防安全評估、廢氣排放、汙水處理等多種應用設計，搭配化工應用模擬系統，提供濃度擴散、化學反應、顆粒物質計算之解決方案，計算流動之濃度比例、燃燒之反應物及生成物分佈與溫度、顆粒噴灑之範圍及均勻程度等。提供環境工程設計評估與成本計算。	1.環境工程產業 2.工程技術顧問產業 3.化工產業 4.半導體產業 5.鋼鐵產業 6.學術、國家及法人研究單位
馬達多重物理系統設計方案	提供專家型多重物理耦合模擬平台，通過結構、流體及電磁分析工程團隊進行專案諮詢及顧問服務，整合馬達磁路、熱流、噪音、振動、結構強度等分析，進行耦合分析運算，完成多物理耦合虛擬分析平台；以車用馬達為例，體積小、效率高為主要設計重點，各物理領域分析項目，相互影響明顯，透過整合平台建立，於各分析階段，連結實驗數據進行修正，有效提高產品可靠度。	1.車用馬達產業 2.風力發電機產業 3.伺服馬達產業 4.學術、國家及法人研究單位
電力電子解決方案	提供電力電子模擬設計系統，通過電腦輔助工程分析(CAE)架構，整合	1.再生能源產業 2.消費性電子產業

	磁性元件、被動元件、半導體功率元件、控制 IC 等模型進行系統分析，達成提高電源轉換效率、改善電源雜訊、降低電磁干擾、模組小型化等效益。	3.車用電子產業 4.高速運算伺服器產業 5.學術、國家及法人研究單位
無線收發解決方案	提供無線收發產品設計系統，透過電腦輔助分析了解產品內電磁場能量變化與損失干擾等情形、外部輻射場分析等，進而得知訊號輻射方向與收訊範圍等情形，另外整合散熱與變形等條件進行耦合分析運算，進行產品改善與設計選擇。	1.IOT 產業 2.消費性電子產業 3.網通設備產業 4.車用電子與無線連接設備產業 5.學術、國家及法人研究單位
訊號與電源解決方案	1.提供 PCB 與封裝產品訊號與電源配置解決方案，利用電腦輔助分析整合封裝、PCB 與電路模型進行系統分析，達成降低訊號損失、驗證訊號速度、改善電源配置與雜訊、設計評估與改善等效益。 2.電源和信號完整性分析產品可緩解許多影響 PCB 的電器和熱問題。電磁和電路模擬工具對於設計現代高速電子設備的完整電源傳輸系統相當重要。	1.封裝設計產業 2.PCB 設計產業 3.消費性電子產業 4.工業電腦產業 5.網通設備產業 6.學術、國家及法人研究單位
協同產品商務(CPC)		
企業 e 化軟體 (SAP Business One)	整合進貨、銷貨、存貨、生產、財會及客戶關係管理之功能，達到商業流程自動化，不但可提高企業獲利率，更能有效的掌控企業營運。	1.製造業 2.生物科技業 3.進(出)口貿易業 4.電子商務業 5.餐飲業
工業 4.0		
虛實整合智慧製造平台	1.能同時編輯和模擬多台機器人，也支援各種著名品牌機器人配置，是非常理想靈巧的路徑轉換工具。 2.係為智慧製造和智慧物流的核心設計模擬平台，用於自動化系統的方案展示、虛擬實境、佈局優化和虛擬電控調試等多用途。 3.係為系統模擬軟體，可將問題與解決方案圖像化，有利情境分析及應變，避免浪費或不必要的支出，進而降低風險。	1.製造業 2.傳統產業
金屬 3D 列印	係以金屬 3D 列印積層製造技術，實現高度客製化設計及快速原型製造，可有效降低成本、縮短周期、及提高工作效率。	1.航太產業 2.模具業 3.汽機車產業 4.金屬加工業 5.醫療輔具產業 6.藝品、飾品產業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本公司係屬資訊軟體服務業，主要產品係以高端研發技術整合國際著名之 CAE 平台，提供各產業工程相關之解決方案，非製造業，故不適用。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名稱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計算機輔助工程 (CAE)軟體	Ansys, Inc.	品質及貨源穩定，長期合作， 供應情形良好。
協同產品商務 (CPC)軟體	思愛普軟體系統股份有限 公司	品質及貨源穩定，長期合作， 供應情形良好。
工業 4.0	台灣發那科股份有限公司	品質及貨源穩定，長期合作， 供應情形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如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1)進貨：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截至第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 114 年截至第一季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NSYS, Inc.	300,960	89.26	無	ANSYS, Inc.	419,183	91.38	無	ANSYS, Inc.	89,153	74.68	無
	其他	36,208	10.74	無	其他	39,545	8.62	無	其他	19,276	25.32	無
	進貨淨額	337,168	100.00		進貨淨額	458,728	100.00		進貨淨額	119,383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主係向美國 ANSYS 公司採購工程模擬軟體，最近兩年度對其之進貨金額變動主係隨客戶需求消長而變動。

(2)銷貨：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截至第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 114 年截至第一季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117,844	19.56	無	A 公司	139,387	20.63	無	A 公司	17,473	9.64	無
	其他	454,799	75.51	無	其他	536,126	79.37	無	其他	163,708	90.36	無
	銷貨淨額	602,336	100.00		銷貨淨額	675,513	100.00		銷貨淨額	181,181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銷售狀況視客戶研究開發計畫及週期而定，多以專案性質為主，且應用領域及產業廣泛，故銷貨客戶較為分散。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截至 4 月 30 日止
員 工 人 數	管理人員	11	11	11
	非管理人員 (一般員工)	87	100	137
	合 計	98	111	148
平 均 年 歲		37	38	39
平 服 務 年 均 資 (年)		7	7	7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5%	5%	4%
	碩 士	37%	33%	33%
	大 專	55%	60%	60%
	高 中	2%	2%	3%
	高 中 以 下	1%	0%	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無。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各項福利措施，係依勞動基準法、勞工保險條例、全民健康保險法等相關法令辦理，另視個別需求，個別為員工投保保險，保險內容含意外險及意外醫療險等項目。為提升員工福利，本公司已於108年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辦理各項員工福利事宜，包含婚、喪等補助。另視營運狀況發放績效獎金及端午、中秋、年終三節獎金。

(2) 員工進修、訓練狀況

本公司為提升員工專業技能與知識，以強化工作態度，除實施內部教育訓練外，另提供員工參加外部教育訓練之機會及經費補助，期使每位員工能藉由進修與訓練提升員工競爭力，使員工個人職涯規劃與公司整體利益能同時成長。

(3) 退休制度及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訂定勞工退休辦法，並按每月薪資總額 2%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按時存入中央信託局專戶，以保障員工退休之權益。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

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勞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退休金個人專戶，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並依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辦理退休相關事宜。

退 休 金 制 度	說 明	退休金計算
舊 制 退 休 金 (勞動基準法)	依員工每月薪資總額提撥，按月存入舊制退休金信託專戶，113 年度提撥率為 2%，勞工退休準備金累積金額新台幣 2,741 千元。	前十五年之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但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工作年資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未滿一年者，以一年計。（基數按勞工退休時前六個月之平均工資計算）
勞 退 新 制 (勞工退休金條例)	依員工投保薪資等級按月存入個人專戶，113 年度提撥率為 6%，提撥數為新台幣 4,700 千元。	1. 月退休金：勞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本金及累積收益，依據年金生命表，以平均餘命及利率等基礎計算所得之金額，作為定期發給之退休金。 2. 一次退休金：一次領取勞工個人退休金專戶之本金及累積收益。

(4) 勞資間之協議

本公司定期召開勞資會議，鼓勵同仁有意見隨時以公開及透明的方式與相關人員溝通，並要求主管及相關部門迅速給予回覆，以求落實雙向溝通之目的。

(5) 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有完善之規定以維護員工之權益，並定期檢討與提升各項福利措施，期使員工之權益獲得最高保障。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評估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資訊安全之權責單位為資訊部，負責訂定公司資訊安全政策，規劃資訊安全措施，並執行相關資訊安全作業。

(2) 資通安全政策及具體管理方案

資訊部視需要召開資訊安全會議，審查資訊安全管理相關事宜，並進行跨部門之資訊協調，負責協調資訊安全管理制度執行所需相關資源分配。

為確保本公司員工有資訊系統安全預防與網路傳輸資料安全之遵循，及危

機處理相關事宜之能力，不定期會對所有員工進行資訊安全宣導，並提醒員工資安風險及相關作業程序，其宣導資料內容包括資訊安全政策、法令規範、作業程序、安全責任、各資訊系統之安全防範或資料交換、機密性或敏感性資料之妥善收藏等。

本公司另有建立電腦網路系統的安全控管機制，對內使用防毒軟體，且不定期進行病毒碼更新，啟動即時檔案掃描防護，異常檔案即時偵測並清除或刪除，禁止使用特定應用程式。對外設置防火牆與入侵防禦偵測，進行第一道防護、阻斷異常連線。另使用資安系統及搭配公司資安政策，針對特定應用程式、設備進行管理，並紀錄上網行為，防止機密敏感資料外洩或連線至異常網站而導致駭客入侵，有效降低公司資安風險。

(3)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本公司不定期委託外部專業機構針對本公司伺服器進行檢核，其內容包含事件日誌檢查、FSMO 角色、時間同步設置、DS 目錄伺服器診斷測試報告、DNS 診斷測試報告、檢查 SRV 紀錄、網域控制站複寫狀態健康檢查及 NTFRS 複寫複寫服務測試等。

(二)列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

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之當事人、主要內容、限制條款及契約起訖日期。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銷售合約	Ansys, Inc.	111.01.01~116.02.28	銷售 Ansys 相關產品之合約	1. 不得將 License 轉發至第三方。 2. 除了附註條款中的軟體，其餘競品軟體不得銷售。
銷售合約	思愛普軟體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93.12.01~雙方協議終止之日止	銷售 SAP B1 產品之合約	無
借款合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14.04.29~115.04.28	借款合約	無
借款合約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113.04.08~114.03.15 (續約中)	借款合約	無
借款合約	國泰世華銀行	113.05.22~114.05.22 (續約中)	借款合約	無
借款合約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114.05.26~115.05.26	借款合約	無
借款合約	第一商業銀行	113.09.02~114.09.02	借款合約	無
借款合約	玉山商業銀行	113.11.29~114.11.29	借款合約	無
借款合約	王道商業銀行	114.04.21~115.04.20	借款合約	無
租賃合同	板信商業銀行	112.08.01~117.07.31	房屋租賃	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 年度	113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557,190	614,400	57,210	10.2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6,816	88,788	1,972	2.27
無形資產	4,010	4,561	551	13.74
其他資產	97,995	140,047	42,052	42.91
資產總額	746,011	847,796	101,785	13.64
流動負債	254,072	339,767	85,695	33.73
非流動負債	32,215	32,213	(2)	(0.01)
負債總額	286,287	371,980	85,693	29.93
股本	208,470	208,470	-	-
資本公積	116,177	116,177	-	-
保留盈餘	135,077	151,169	16,092	11.91
其他權益	-	-	-	-
股東權益總額	459,724	475,816	16,092	3.50
本公司就最近二年度變動金額達新台幣壹千萬元以上且前後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分析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說明如下：				
1. 其他資產：主係本期為擴大營運規模，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 流動負債：本公司與客戶簽訂採購約定後，才會進行採購下單，本期第四季接單狀況較去年第四季增加，故應付帳款增加。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602,336	675,513	73,177	12.15
營業成本	356,187	416,086	59,899	16.82
營業毛利	246,149	259,427	13,278	5.39
營業費用	159,855	175,751	15,896	9.94
營業淨利	86,294	83,676	(2,618)	(3.0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662	23,148	11,486	98.49
稅前淨利	97,956	106,824	8,868	9.05
所得稅費用	17,351	20,000	2,649	15.27
本期淨利	80,605	86,824	6,219	7.72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80,363	88,419	8,056	10.02
1.本公司就最近二年度變動金額達新台幣壹千萬元以上且前後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分析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說明如下：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係本期投資公司獲利表現良好，致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增加。				
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本公司係依據客戶之預估需求、考量整體市場環境及過去經營成果而訂定年度目標，且為提高客戶滿意度及服務品質，本公司會依各客戶之需求，設計研發出最完整之解決方案，藉以提升自我競爭力。				
(2)公司財務尚屬健全，目前並無資金不足之情事。本公司並致力於將財務資金做最有效之運用，以因應業務發展所需。整體而言，本公司表現尚無重大異常，亦應無需擬定因應計畫。				

三、現金流量：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一)最近年度(113 年)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百分比(%)
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出)	71,690	78,980	7,290	10.17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出)	(22,821)	(32,934)	(10,113)	44.31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出)	(116,810)	(84,974)	31,836	(27.25)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現金流量：主係 113 年度存貨增加所致。				
(2)投資活動現金流量：主係 113 年度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預付投資款增加所致。				
(3)籌資活動現金流量：主係 112 年償還短借及長借，113 年無此情事所致。				

(二)最近年度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尚屬充裕，尚無流動性不足之情事。

(三)未來一年度(114 年)現金流量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 餘額 ①	預計全年來 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②	預計全年現 金流出量 ③	現金剩餘 (不 足)數額 ①+②-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融資計劃	理財計劃
340,879	101,371	104,502	337,748	不適用	不適用
(1)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本公司預計 113 年度持續獲利，故全年現金流入主係因營業活動而產生，全年現金流出主係為股利發放、支付所得稅及租賃負債而產生。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量性分析：無預計現金不足額之情形，故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目前轉投資公司多以系統設計、研發服務及 3D 列印開發應用為主。本公司訂有內部控制制度「投資循環」及「取得或處份資產處理程序」，以便掌握轉投資事業之財務及業務狀況，未來轉投資策略仍著重於財務結構健全發展之公司，並採審慎保守的投資評估，以發揮最大之經營績效。

(二)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千元

轉投資事業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113 年度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協創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系統設計及研發服務	(1,538)	主係尚未達規模經濟，故產生虧損。	未來於適當時機，組成策略聯盟，提升其營運績效。
協同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儲能產品設計開發	10,334	營收成長，產生獲利。	無。
睿騰創意股份有限公司	3D 列印及光學產品開發及應用	1,153	營收成長，產生獲利。	無。
昊青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應用軟體開發及服務	2,527	營收成長，產生獲利。	無。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無相關投資計畫。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及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

(1)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主係交易模式所需，向金融機構申請辦理開立信用狀。本公司 113 年度及 114 第一季利息費用分別為 730 千元及 239 千元，佔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 0.11% 及 0.13%，因比重均不高，故利率水準之變動對本公司之損益尚無造成重大之影響。

(2)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將持續觀察並因應金融市場利率走勢，並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以利優惠利率之爭取，降低利率變動之影響。

2.匯率

(1)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主要採購成本多採行美元計價，銷貨收入則多採行新台幣計價，及以外幣計價之現金、約當現金、應付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因而產生匯率變動風險，113 年度及 114 年第一季兌換利益分別為 350 千元及 1,846 千元，佔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 0.05% 及 1.02%，顯示匯率變化對於本公司之營收及營運影響不大。

(2)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財務部門將與金融機構保持密切關係，持續觀察匯率變動情形，充份掌握國際間匯率走勢及變化訊息，以規避匯率風險。

3.通貨膨脹情形

(1)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通貨膨脹並未對本公司損益發生重大影響。

(2)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與客戶保持良好互動關係。未來將持續密切觀察物價指數變化情形，研判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影響，適時調整軟體產品售價及採購庫存量，以避免遭受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不利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專注於本業經營，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且未有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操作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情事。另本公司已訂定「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等作業辦法，並經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將依各規定及辦法處理。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1)科技整合

科技整合為本公司研發主軸之一，除自有能力研究與開發外，另透過委託研究、共同開發及共享成果模式達到科技整合。

(2)服務面

基於客戶需求並結合資訊科技，將分析計算自動化、功能延伸、功能整合及雲端化。

2. 預計投入研究費用

本公司未來預計投入研發費用金額將依新技術開發進度逐步編列，並視市場環境變化及新技術的研發進度，將逐步提高研發費用，以提升本公司產品之競爭力。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經營均以遵循相關法令為原則，相關部門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情形，並配合調整公司內部制度，確保營運之順暢及評估其對公司之影響，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有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對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係為研發技術服務公司，本公司針對相關產業之科技變化(包括資通安全風險)保持高敏感度，並能快速反應滿足客戶需求。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因科技改變而有重大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皆遵守相關法令規範，故以服務好、效率佳與品質優而建立起良好之企業形象。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為企業形象改變而對本公司危機管理有任何影響之情事。

(七) 進行購併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併購他公司之計畫。若將來有涉及併購之情事，將依各項作業規定，秉持審慎之態度進行效益評估及風險控管，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擴充廠房之計畫。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整合計算機輔助工程軟體(Computer Aided Engineering, CAE)有進貨集中之現象，主係因產業特性所致，由於高端客戶對於數據準確性之高度要求，需以經驗豐富之技術研發團隊搭配國際著名之 CAE 平台才能達成。本公司與進貨廠商已合作往來 30 多年且維持良好關係，並簽訂長期供貨合約，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發生供貨短缺中斷之情事，供貨來源尚稱穩定，加上產品特性需要完整及具有產業經驗的銷售及技術團隊共同進行行銷及顧問之加值服務，目前國內尚無其他公司可以立即取代，故應無進貨中斷之風險。另本公司將持續整合其他國際知名 CAE 產品，加強公司進貨之廣度，進而提供客戶更完整技術服務。

2. 銷貨

本公司主要提供系統解決方案及諮詢顧問等其他服務，因主要銷貨客戶為最終使用者，銷貨客戶相當眾多且分散，113 年度直接交易客戶超過 350 家，其中最大客戶之銷售比重約占 20.63%，並無銷售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大量股權移轉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本公司無子公司，故無需編製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應逐項載明：無。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

公 司 地 址：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二段68號11樓
電 話：(02)2956-7575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22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42
(七)關係人交易	43~44
(八)質押之資產	4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4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4~45
(十二)其 他	4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6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6
3.大陸投資資訊	46
4.主要股東資訊	47
(十四)部門資訊	47~48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49~56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6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6,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home.kpmg/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別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個別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別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揭露資訊，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及六(十六)。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銷貨收入組合以規劃、設計及應用之系統解決方案及技術應用顧問、教育訓練及人才培訓等服務為主，銷貨收入為決定財務報表績效最關鍵之因素，且受報表使用者高度關注，因此將銷貨收入認列辨識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瞭解並測試收入認列之相關內部控制。執行抽樣程序，瞭解主要收入型態之合約條款，評估收入認列是否依既定之政策執行。針對前十大銷售客戶變動進行分析，將實際數與去年同期進行比較，瞭解是否有重大變動及異常交易。執行抽樣程序，核對主要收入型態之合約及憑證，以檢查收入是否認列於適當會計期間。

其他事項

列入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有關部分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別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該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占資產總額分別為 4.56%及 0.67%，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占稅前淨利分別為 12.04%及 0.13%。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個別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別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別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別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別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別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別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別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別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別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別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別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別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個別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政凱
陳眉芳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 1060042577 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18311 號
民國 一 一 四 年 三 月 十 四 日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3.12.31		112.12.31		負債及權益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301,951	36	340,879	46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32	-	504	-	2150	應付票據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七)	257,490	30	192,711	26	2170	應付帳款
1300	存貨－買賣業(附註六(四))	48,618	6	18,098	2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七)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七)	6,309	1	4,998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六(十三))
流動資產合計		614,400	73	557,190	75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一))
非流動資產：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14,500	2	22,964	3	流動負債合計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42,551	5	8,377	1	非流動負債：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88,788	10	86,816	1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七))	42,533	5	40,807	5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六(十二))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八))	4,561	1	4,010	1	2645	存入保證金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七及八)	36,686	4	25,847	3	非流動負債合計	
1930	長期應收款項(附註六(三))	3,777	-	-	-	負債總計	
非流動資產合計		233,396	27	188,821	25	權益：(附註六(十四))	
						3100	股本
						3200	資本公積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350	未分配盈餘
						權益總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資產總計		\$ 847,796	100	746,011	100		

董事長：林麗俐

經理人：楊涪嵐

會計主管：蔡弘祥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六)、七及十四)	\$ 675,513	100	602,33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及七)	(416,086)	(62)	(356,187)	(59)
	營業毛利	259,427	38	246,149	41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二)、(十七)、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88,766)	(13)	(75,314)	(13)
6200	管理費用	(31,566)	(5)	(29,089)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5,419)	(8)	(55,452)	(9)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	-	-	-
	營業費用	(175,751)	(26)	(159,855)	(27)
	營業淨利	83,676	12	86,294	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8,084	1	5,529	1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八)及七)	3,021	-	3,75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八))	297	-	2,038	-
7050	財務成本	(730)	-	(544)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附註六(五))	12,476	2	889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3,148	3	11,662	2
	稅前淨利	106,824	15	97,956	16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六(十三))	20,000	2	17,351	3
8200	本期淨利	86,824	13	80,605	1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09	-	(242)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 實現評價損益	1,186	-	-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595	-	(242)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8,419	13	\$ 80,363	13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4.16		\$ 3.8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4.16		\$ 3.86	

董事長：林麗俐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楊浥嵐

會計主管：蔡弘祥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權益總額
			法定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208,470	115,986	47,346	73,680	445,482
本期淨利	-	-	-	80,605	80,60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242)	(24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80,363	80,36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368	(7,368)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66,312)	(66,312)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191	-	-	191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08,470	116,177	54,714	80,363	459,724
本期淨利	-	-	-	86,824	86,82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409	40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87,233	87,23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8,036	(8,036)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72,327)	(72,32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1,186	1,186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08,470	116,177	62,750	88,419	475,816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麗俐



經理人：楊涪嵐



會計主管：蔡弘祥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06,824	97,95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7,131	16,398
攤銷費用	3,111	1,587
利息費用	730	544
利息收入	(8,084)	(5,529)
股利收入	(54)	(3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12,476)	(88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58	199
租賃修改利益	(4)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412	12,27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472	(475)
應收帳款增加	(68,556)	(61,710)
存貨(增加)減少	(30,520)	5,592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311)	3,427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12,408	(1,531)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45	(4)
應付帳款增加	57,210	14,523
其他應付款增加	10,767	14,795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144	189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40)	(115)
調整項目合計	(18,869)	(13,03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7,955	84,924
收取之利息	8,084	5,529
支付之利息	(8)	(90)
支付之所得稅	(17,051)	(18,67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8,980	71,69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00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650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4,905)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534)	(2,08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5	1
取得無形資產	(3,662)	(3,725)
預付投資款增加	(21,926)	(7,48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3,607	(2,304)
收取之股利	741	77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2,934)	(22,82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	(10,263)
償還長期借款	-	(27,756)
租賃本金償還	(11,925)	(12,025)
發放現金股利	(72,327)	(66,312)
支付之利息	(722)	(45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4,974)	(116,81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38,928)	(67,94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40,879	408,82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01,951	340,879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林麗俐

經理人：楊涪嵐

會計主管：蔡弘祥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九年七月三十一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二段68號11樓。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提供系統解決方案之服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十四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且對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新準則引入三種類收益及費損、兩項損益表小計及一項關於管理階層績效衡量的單一附註。此等三項修正與強化在財務報表中如何對資訊細分之指引，為使用者提供更佳及更一致的資訊奠定基礎，並將影響所有公司。 • 更具結構化之損益表：根據現行準則，公司使用不同的格式來表達其經營成果，使投資者難以比較不同公司間的財務績效。新準則採用更具結構化的損益表，引入新定義之「營業利益」小計，並規定所有收益及費損，將依公司主要經營活動歸類於三個新的不同種類。 • 管理階層績效衡量(MPM)：新準則引入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定義，並要求公司於財務報表之單一附註中，對於每一衡量指標解釋其為何可提供有用之資訊、如何計算及如何將衡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認列的金額進行調節。 • 較細分之資訊：新準則包括公司如何於財務報表強化對資訊分組之指引。此包括資訊是否應列入主要財務報表或於附註中進一步細分之指引。	2027年1月1日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本次修正闡明： 1. 企業一般係於交割日除列應付帳款，惟該修正對金融負債之除列提供了例外規定。當公司使用電子支付系統且符合下列條件時，該例外規定將允許公司於交割日前除列其應付帳款： • 企業不具有撤回、停止或取消該支付指示之能力。 • 企業因該支付指示而不具有取用將被用於交割之現金之實際能力。 • 與該電子支付系統相關之交割風險並不顯著。 2. 對具有與基本放款風險或成本非直接相關之或有特性金融資產，訂定額外的SPPI測試，包括現金流量的改變取決於借款人是否達到貸款合約中特定的ESG目標。 另修正尚包括對所有具以下或有特性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要求額外揭露： • 與基本放款風險或成本的變動非直接相關；及 •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026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本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仰賴大自然電力合約」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均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 幣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2. 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3. 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本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如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所定義)，除非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該負債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或
- 4.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銀行透支為可立即償還且屬於本公司整體現金管理之一部分者，於現金流量表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項目。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公司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部分應收帳款，故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帳款。惟係將其列報於應收帳款項下。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經營模式評估

本公司係以組合層級評估持有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之目的，此係最能反映經營管理方式及提供資料予管理階層之方式，考量資訊包括：

- 所述之投資組合政策及目標，及該等政策之運作。包括管理階層之策略是否係著重於賺得合約現金流量、維持特定利息收益率組合、使金融資產之存續期間與相關負債或預期現金流出之存續期間相配合或藉由出售金融資產實現現金流量。
- 經營模式之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如何評估及如何對企業之主要管理人員報告
- 影響經營模式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之風險及該風險之管理方式；
- 該業務之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例如：該薪酬究係以所管理資產之公允價值或所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及
- 以前各期出售金融資產之頻率、金額及時點，以及該等出售之理由及對未來出售活動之預期。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上述經營目的，移轉金融資產予第三方之交易若不符合除列條件，則非屬上述所指之出售，此與本公司繼續認列該資產之目的一致。

持有供交易及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績效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4)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依評估目的，本金係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之公允價值，利息係由下列對價組成：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期內流通在外本金金額相關之信用風險、其他基本放款風險與成本及利潤邊際。

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本公司考量金融工具合約條款，包括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合約條款，導致其不符合此條件。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

- 任何會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
- 可能調整合約票面利率之條款，包括變動利率之特性；
- 提前還款及展延特性；及
- 本公司之請求權僅限於源自特定資產之現金流量之條款(例如無追索權特性)。

(5)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例如違約風險發生超過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本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九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6)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到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為使存貨達可供銷售狀態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投資之帳面金額及權益項目。惟若屬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其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先前先前已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若於相關資產或負債處分時須重分類至損益，係該利益或損失，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3~55年

(2)辦公設備：3~5年

(3)其他設備：5~20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租 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 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停車位及影印機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本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十一) 無形資產

1. 認列及衡量

本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 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電腦軟體：1-5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二)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合約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減損之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十三)收入之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系統解決方案收入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提供多項系統模組之解決方案。本公司係於對商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商品之控制移轉係指已交付給客戶，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商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商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勞務收入

本公司提供企業顧問服務及教育訓練，並於提供勞務之財務報導期間認列相關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係以截至報導日實際已提供服務占總服務之比例為基礎認列收入，該比例係以實際人工小時數相對於合約總人工小時數決定。

3.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五)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六)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為員工股票紅利之估計數。

(十七)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財務報告時，必須對未來(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作出判斷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其與本公司之風險管理及氣候相關承諾一致，估計值之變動係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推延認列。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3.12.31</u>	<u>112.12.31</u>
現金	\$ 67	67
支票存款	1,124	969
活期存款	156,305	165,244
外幣存款	11,251	51,910
定期存款	<u>133,204</u>	<u>122,689</u>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301,951</u>	<u>340,879</u>

本公司定期存款期間為三個月至一年之存款，係作為短期資金之運用，若有資金需求可隨時轉換為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故分類至現金及約當現金項下。

本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市場風險及信用風險管理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九)。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3.12.31</u>	<u>112.12.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翰聲科技	\$ 1,000	1,000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大溪育樂	5,500	13,964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創威訊科技	<u>8,000</u>	<u>8,000</u>
合 計	<u>\$ 14,500</u>	<u>22,964</u>

- 1.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2.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為本業創造出同業競爭的差異化優勢，新增投資創威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為8,000千元。
- 3.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六日因投資策略改變，故出售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大溪育樂特別股壹股，處分時之公允價值為9,650千元，累積處分利益計1,186千元，故已將前述累積處分利益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 4.本公司持有翰聲科技股份，因評估其營業領域並非本公司專長，且未參與其營運決策，故判斷無重大影響力。
- 5.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 6.上述金融資產並未提供作質押擔保。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3.12.31</u>	<u>112.12.31</u>
流動		
應收票據－因營業產生	\$ 32	504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56,215	192,711
應收分期帳款	1,343	-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u>(68)</u>	<u>-</u>
流動款項小計	<u>257,522</u>	<u>193,215</u>
非流動		
應收分期帳款	3,864	-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u>(87)</u>	<u>-</u>
非流動款項小計	<u>3,777</u>	<u>-</u>
應收票據及帳款合計	<u>\$ 261,299</u>	<u>193,215</u>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3.12.31		
	應收票據及帳 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07,804	0%	-
逾期 30 天以下	31,253	0%	-
逾期 31~90 天	16,179	0%	-
逾期 91~180 天	5,844	0%	-
逾期 181~365 天	219	0%	-
逾期 366 天以上	-	0%	-
	<u>\$ 261,299</u>		<u>-</u>

	112.12.31		
	應收票據及帳 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21,143	0%	-
逾期 30 天以下	25,665	0%	-
逾期 31~90 天	38,478	0%	-
逾期 91~180 天	7,929	0%	-
逾期 181~365 天	-	0%	-
逾期 366 天以上	-	0%	-
	<u>\$ 193,215</u>		<u>-</u>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未有提供做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存 貨

	113.12.31	112.12.31
商 品	<u>\$ 48,618</u>	<u>18,098</u>

本公司營業成本明細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系統解決方案成本	\$ 398,758	342,760
勞務成本	17,328	13,427
淨 額	<u>\$ 416,086</u>	<u>356,187</u>

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3.12.31	112.12.31
關聯企業－協創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537
關聯企業－協同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251	3,438
關聯企業－睿騰創意股份有限公司	3,868	3,402
關聯企業－昊青股份有限公司	17,432	-
	<u>\$ 42,551</u>	<u>8,377</u>

2.關聯企業

對本公司不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 稱	與本公司間關 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 國 家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 之比例	
			113.12.31	112.12.31
協創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業務為系統設計及研發服務	台灣	8.41%	8.41%
協同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業務為儲能產品設計及研發服務	台灣	13.41%	3.16%
睿騰創意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業務為 3D 列印及光學產品開發及應用	台灣	49.00%	49.00%
昊青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業務為工程應用軟體開發及服務	台灣	27.94%	- %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本公司之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13.12.31	112.12.31
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u>\$ 42,551</u>	<u>8,377</u>

	113 年度	112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u>\$ 12,476</u>	<u>889</u>

協創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十九日股東臨時會決議減資彌補虧損59,455千元，銷除股份5,945,519股，減資比例約74.4213%，減資基準日為民國一一二年七月二十五日。該案已於民國一一二年八月二十九日經主管機關核准申報生效在案。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協創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693,225股，以每股10元發行，計6,932千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一二年七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使持股比例由11.27%減少為8.41%，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變動，本公司將此變動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191千元。

協創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五月八日董事會決議公司暫停營業一年，該案已於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三十一日經主管機關核准申報生效在案。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向其他關係人購入協同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747,971股，投資金額為7,480千元，持股比例由3.16%增加至13.41%，於合約簽署時即給付價款，股份移轉基準日為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詳見附註七。

協同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一日董事會決議提撥股東紅利轉增資31,212千元，發行新股3,121,247股，每股分配股票股利4.28元。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對該公司累計投資金額為新台幣17,479千元，持股1,396,654股。

本公司為擴大營運規模，於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二十日與昊青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投資契約書，投資7,755股，投資金額為14,905千元，持股比例為27.94%，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一三年十月十五日。

3.擔保

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情形。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6,087	67,444	42,294	3,914	139,739
增 添	-	206	1,968	4,360	6,534
處 分	-	-	(13,852)	(1,781)	(15,633)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6,087</u>	<u>67,650</u>	<u>30,410</u>	<u>6,493</u>	<u>130,640</u>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6,087	67,444	40,684	4,060	138,275
增 添	-	-	2,083	-	2,083
處 分	-	-	(473)	(146)	(619)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6,087</u>	<u>67,444</u>	<u>42,294</u>	<u>3,914</u>	<u>139,739</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18,581	31,224	3,118	52,923
本年度折舊	-	1,606	2,696	107	4,409
處 分	-	-	(13,806)	(1,674)	(15,480)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20,187</u>	<u>20,114</u>	<u>1,551</u>	<u>41,852</u>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總 計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16,977	29,061	3,093	49,131
本年度折舊	-	1,604	2,552	55	4,211
處 分	-	-	(389)	(30)	(419)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18,581</u>	<u>31,224</u>	<u>3,118</u>	<u>52,923</u>
帳面價值：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u>\$ 26,087</u>	<u>47,463</u>	<u>10,296</u>	<u>4,942</u>	<u>88,788</u>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u>\$ 26,087</u>	<u>50,467</u>	<u>11,623</u>	<u>967</u>	<u>89,144</u>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u>\$ 26,087</u>	<u>48,863</u>	<u>11,070</u>	<u>796</u>	<u>86,816</u>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長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明細，請詳附註八。

(七)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等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其成本及折舊之變動明細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運輸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3,384	10,541	53,925
增 添	11,163	3,615	14,778
減 少	-	(5,224)	(5,224)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4,547</u>	<u>8,932</u>	<u>63,479</u>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7,306	11,180	48,486
增 添	33,926	566	34,492
減 少	(27,848)	(1,205)	(29,053)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3,384</u>	<u>10,541</u>	<u>53,925</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241	6,877	13,118
提列折舊	9,524	3,198	12,722
減 少	-	(4,894)	(4,894)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5,765</u>	<u>5,181</u>	<u>20,946</u>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5,617	4,367	29,984
提列折舊	8,472	3,715	12,187
減 少	(27,848)	(1,205)	(29,053)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241</u>	<u>6,877</u>	<u>13,118</u>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房 屋 及 建 築	運輸設備	總 計
帳面價值：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 38,782	3,751	42,533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 11,689	6,813	18,502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 37,143	3,664	40,807

(八)無形資產

本公司無形資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電腦軟體
成 本：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431
單獨取得	3,662
處 分	(740)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8,353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2,124
單獨取得	3,725
處 分	(30,418)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431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21
本期攤銷	3,111
處 分	(740)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792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0,252
本期攤銷	1,587
處 分	(30,418)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421
帳面價值：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 4,561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 1,872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 4,010

本公司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費用	\$ 3,111	1,587

本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短期借款

	113.12.31	112.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	-
尚未使用額度	\$ 312,178	212,833
利率區間	1.65-1.75%	6.18%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由本公司之董事長及主要管理階層為連帶保證人相關說明請詳附註七。開立本票作為借款擔保請詳附註九。

(十)長期借款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四日將所有長期借款提前清償，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無長期借款。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由本公司之董事長及主要管理階層為連帶保證人相關說明請詳附註七。開立本票作為借款擔保請詳附註九。

(十一)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3.12.31	112.12.31
流動	\$ 12,768	10,696
非流動	\$ 30,953	30,506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十九)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722	454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	\$ 455	571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3,102	13,050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三至六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2.其他租賃

本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三年間，部份租賃合約約定本公司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具有購買所承租資產之選擇權，部份合約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由本公司保證所承租資產之殘值。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另，本公司承租停車位及影印機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五年間，該等租賃為低價值標的租賃，本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二)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3.12.31	112.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247	3,27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200)	(1,774)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047</u>	<u>1,496</u>

本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113.12.31	112.12.31
短期帶薪假負債	<u>\$ 1,801</u>	<u>1,744</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以下簡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2,175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1 月 1 日確定福利義務	\$ 3,270	4,375
當期服務成本	69	50
利息成本	61	87
計畫支付之福利	-	(1,485)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153)	243
12 月 31 日確定福利義務	<u>\$ 3,247</u>	<u>3,270</u>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1 月 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774	3,006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35	61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35	191
計畫支付之福利	-	(1,485)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256	1
12 月 3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2,200</u>	<u>1,774</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69	50
利息成本	61	87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35)	(61)
	<u>\$ 95</u>	<u>76</u>
推銷費用	\$ 135	191
管理費用	(40)	(115)
	<u>\$ 95</u>	<u>76</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1 月 1 日累積餘額	\$ 110	352
本期認列	409	(242)
12 月 31 日累積餘額	<u>\$ 519</u>	<u>110</u>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3.12.31	112.12.31
折現率	2.125%	1.875%
未來薪資增加率	1.000%	1.000%

折現率係參考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支付年限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所對應之高品質公司債及政府公債殖利率而得。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36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預計存續期間為18.49年。

(7)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0.25%	減少 0.25%
113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 (122)	128
未來薪資增加	129	(124)
112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129)	134
未來薪資增加	135	(130)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4,430千元及4,016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三)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之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20,332	17,321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332)	30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u>\$ 20,000</u>	<u>17,351</u>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稅前淨利	\$ 106,824	97,956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1,365	19,591
免稅所得	(11)	(7)
已實現之投資損失	-	(1,340)
永久性差異	(1,022)	(923)
前期(高)低估	(332)	30
合 計	<u>\$ 20,000</u>	<u>17,351</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無

(2) 已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無

3.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一年度。

4.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並無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下之所得稅費用。

(十四) 資本及其他權益

1. 股本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分別為600,000千元及25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額定股數分別為60,000千股及25,000千股，已發行股數皆為20,847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113 年度	112 年度
12 月 31 日期末餘額(即期初餘額)	<u>\$ 20,847</u>	<u>20,847</u>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3.12.31	112.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108,615	108,615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7,562	7,562
	<u>\$ 116,177</u>	<u>116,177</u>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於必要時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十七日股東常會修訂公司章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之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不適用前項應經股東會決議之規定。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基於健全財務規劃以達永續經營，依據公司營運規劃、未來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予以訂定，盈餘分配金額應佔可供分配盈餘數百分之十以上，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分派總額百分之十。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及民國一一二年六月十七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配股率		配股率	
	(元)	金 額	(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3.47	<u>72,327</u>	3.18	<u>66,312</u>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1.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86,824	80,605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20,847	20,847
	\$ 4.16	3.87
2.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86,824	80,605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動在外股數(基本)(千股)	20,847	20,84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3	20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動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20,860	20,867
	\$ 4.16	3.86

(十六)收入

本公司收入明細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系統解決方案收入	\$ 638,666	566,361
勞務收入	36,803	35,904
其他營業收入	44	71
	\$ 675,513	602,336

(十七)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1,085千元及994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542千元及497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實際分派情形與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營業外收入

1.其他收入

本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租金收入	\$ 1,590	2,173
什項收入	1,377	1,544
股利收入	54	33
	<u>\$ 3,021</u>	<u>3,750</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	\$ 350	2,237
租約修改利益	4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57)	(199)
	<u>\$ 297</u>	<u>2,038</u>

(十九)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為減低信用風險，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本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而呆帳損失在管理階層預期之內。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43%及39%分別由2家及2家客戶組成，使本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 金額	合約現 金流量	6 個月 以內	6-12 個月	1-2 年	2-5 年	超過 5 年
113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198	198	198	-	-	-	-
應付帳款	205,562	205,562	197,708	2,708	5,146	-	-
其他應付款	77,306	77,306	77,306	-	-	-	-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43,721	45,154	7,254	6,180	12,087	19,633	-
	<u>\$ 326,787</u>	<u>328,220</u>	<u>282,466</u>	<u>8,888</u>	<u>17,233</u>	<u>19,633</u>	<u>-</u>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年12月31日	帳面 金額	合約現 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 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 5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53	53	53	-	-	-	-
應付帳款	148,352	148,352	148,352	-	-	-	-
其他應付款	66,539	66,539	66,539	-	-	-	-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41,202	42,813	5,790	5,552	9,851	21,620	-
	\$ 256,146	257,757	220,734	5,552	9,851	21,620	-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3.12.31			112.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3,317	32.785	108,755	4,530	30.705	139,094
人民幣	1,146	4.478	5,131	1,119	4.327	4,842
英鎊	37	41.190	1,516	36	39.150	1,409
新加坡元	43	24.13	1,042	-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5,988	32.785	196,326	4,650	30.705	142,778

(2)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應付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人民幣、英鎊及新加坡元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及增加799千元及26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利益350千元及利益2,237千元。

(4)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676千元及2,172千元，主要係因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借款。

4.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3.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 14,500	-	-	14,500	14,5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01,951	-	-	-	-
應收票據	32	-	-	-	-
應收帳款	257,490	-	-	-	-
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流動資 產)	11	-	-	-	-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 資產)	12,465	-	-	-	-
長期應收款項	3,777	-	-	-	-
小 計	575,726	-	-	-	-
合 計	<u>\$ 590,226</u>	<u>-</u>	<u>-</u>	<u>14,500</u>	<u>14,500</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198	-	-	-	-
應付帳款	205,562	-	-	-	-
其他應付款	77,306	-	-	-	-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43,721	-	-	-	-
存入保證金	213	-	-	-	-
合 計	<u>\$ 327,000</u>	<u>-</u>	<u>-</u>	<u>-</u>	<u>-</u>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 22,964	-	-	22,964	22,96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40,879	-	-	-	-
應收票據	504	-	-	-	-
應收帳款	192,711	-	-	-	-
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流動資 產)	91	-	-	-	-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 資產)	16,546	-	-	-	-
小 計	550,731	-	-	-	-
合 計	<u>\$ 573,695</u>	<u>-</u>	<u>-</u>	<u>22,964</u>	<u>22,964</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53	-	-	-	-
應付帳款	148,352	-	-	-	-
其他應付款	66,539	-	-	-	-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41,202	-	-	-	-
存入保證金	213	-	-	-	-
合 計	<u>\$ 256,359</u>	<u>-</u>	<u>-</u>	<u>-</u>	<u>-</u>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財務報表中之帳面價值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3)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而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因實務上無法充分掌握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之關係，故未揭露量化資訊。

(4)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本 期損益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 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1%	-	-	145	(145)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本 期損益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 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1%	-	-	230	(230)

本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

(5)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B.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無操作衍生性金融工具。

(6)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二二年度並無任何公允價值層級間移轉之情形。

(二十)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季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以負責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報告其運作。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審計委員會。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銀行存款。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本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本公司之覆核包含外部之評等(若可得時)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本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本公司將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並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及提列備抵損失，而減損損失皆在管理人員預期之內。

(2)銀行存款

銀行存款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與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證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均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動用之長短期銀行融資額度，請詳附註六(九)及六(十)。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人民幣、美元及英鎊。

本公司針對既有及未來現金流量之外幣資產及負債暴露於市場匯率波動之風險，採自然避險為原則，必要時採用金融工具，以規避匯率風險。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長、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計算之長、短期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但大部分風險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

(二十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一二年度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一二年度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二年度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二)。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13.12.31</u>	<u>112.12.31</u>
負債總額	\$ 371,980	286,287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301,951)	(340,879)
淨負債	<u>\$ 70,029</u>	<u>(54,592)</u>
權益總額	<u>\$ 475,816</u>	<u>459,724</u>
負債資本比率	<u>14.72%</u>	<u>(11.87)%</u>

(二十二)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七)。

2.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

	<u>113.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13.12.31</u>
			<u>增添</u>	<u>減少</u>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 41,202	(11,925)	14,778	(334)	43,721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41,202</u>	<u>(11,925)</u>	<u>14,778</u>	<u>(334)</u>	<u>43,721</u>

	<u>112.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12.12.31</u>
			<u>增添</u>	<u>減少</u>	
短期借款	\$ 10,263	(10,263)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27,756	(27,756)	-	-	-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18,735	(12,025)	34,492	-	41,202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56,754</u>	<u>(50,044)</u>	<u>34,492</u>	<u>-</u>	<u>41,202</u>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力嵐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係一親等關係
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協同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睿騰創意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昊青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林麗俐	本公司董事長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向關係人銷售金額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其他關係人	\$ 243	563

本公司對上述公司之銷售係屬客製化服務，並無其他非關係人交易可與之相比。
其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2.進 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其他關係人	\$ 195	5,391

本公司對上述公司之進貨價格與本公司向一般廠商之進貨價格無顯著不同。其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3.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3.12.31	112.12.31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	441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11	91
		\$ 11	532

4.預付款項

本公司預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113.12.31	112.12.31
其他關係人	\$ 21,926	7,480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向其他關係人購入協同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747,971千股，取得價款為7,480千元，交易價格係參考其他關係人之原始取得成本，並於合約簽署時即給付價款，帳列預付款項。股份移轉基準日為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並轉列採權益法之投資。

5.租 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起向其他關係人承租新竹辦公大樓及停車位，另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起向其他關係人承租桃園龍潭辦公大樓，皆參考鄰近地區辦公室租金行情簽訂租賃合約，並帳列使用權資產。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租金實支數分別為1,368千元及1,068千元。

6.租賃收入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起出租辦公室及電腦設備予其他關係人，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認列租賃收入金額分別為367千元及950千元。

7.背書保證

本公司之董事長及主要管理階層為本公司借款擔任連帶保證人，有關取得額度使用情形請詳附註六(九)及(十)。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113 年度	112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38,433</u>	<u>31,187</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3.12.31	112.12.31
土地	長、短期銀行借款	\$ 26,087	26,087
房屋及建築物	長、短期銀行借款	45,967	47,492
存出保證金	租賃押金、押標金及 履約保證金	12,465	16,546
		<u>\$ 84,519</u>	<u>90,125</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分別以本票新台幣263,000千元和美金1,650千元及新台幣173,000千元和美金1,650千元向銀行取得貸款額度。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為擴大營運規模，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與昊青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投資契約書，投資13千股，投資金額為20,099千元，持股比例由27.94%增加至51%，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為擴大營運規模，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與睿騰創意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投資契約書，投資122千股，投資金額為1,827千元，持股比例由49%增加至51%，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3 年度			112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3,219	112,765	125,984	9,945	105,577	115,522
勞健保費用	1,338	7,731	9,069	980	6,967	7,947
退休金費用	674	3,851	4,525	489	3,603	4,092
董事酬金	-	542	542	-	497	49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663	3,877	4,540	392	3,232	3,624
折舊費用	-	17,131	17,131	-	16,398	16,398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	3,111	3,111	-	1,587	1,587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員工人數	<u>108</u>	<u>98</u>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u>5</u>	<u>4</u>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u>\$ 1,374</u>	<u>1,396</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u>\$ 1,198</u>	<u>1,229</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u>(2.52)%</u>	<u>15.40%</u>
監察人酬金	<u>\$ -</u>	<u>-</u>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 (二)董事薪酬：本公司依「董事及經理人薪資酬勞辦法」及「公司章程」辦理，包含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及年度盈餘分配議案之董事酬勞。
- (三)經理人薪酬：本公司依「董事及經理人薪資酬勞辦法」及「公司章程」辦理，包含薪資及考量公司營運績效、個人績效所發放之獎酬。
- (四)員工薪資：本公司依「新進人員申請任用辦法」、「人事異動管理辦法」及「績效評核管理辦法」辦理，包含薪資及考量公司營運績效、個人績效所發放之獎酬。
- (五)員工酬勞：本公司依「公司章程」，擬具盈餘分配案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於額度內經董事長核准後給付。
- (六)營運之季節性：

本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之重大影響。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三年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翰聲科技股份有限公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0	1,000	24.10 %	1,000	
本公司	大溪育樂股份有限公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5,500	- %	5,500	
本公司	創威訊科技股份有限公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666,670	8,000	8.30 %	8,000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三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歸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協創系統科技股份有限	台灣	系統設計及研發服務	2,302	2,302	230,208	8.41%	-	(1,769)	(1,538)	註一
	協同能源科技股份有限	台灣	儲能產品設計及研發服務	17,479	10,000	1,396,654	13.41%	21,251	77,184	10,334	"
	睿騰創意股份有限	台灣	3D 列印及光學產品開發及應用	1,960	1,960	235,200	49.00%	3,868	2,352	1,153	"
	吳青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工程應用軟體開發及服務	14,905	-	7,755	27.94%	17,432	11,666	2,527	"
合計								42,551		12,476	

註一：係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力嵐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7,910,469	37.94%
楊力		1,961,539	9.40%
楊舜如		1,808,131	8.67%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四、部門資訊

	113 年度			
	工程系統事業群	商用系統事業群	其他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625,458	27,796	22,259	675,513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合計	<u>\$ 625,458</u>	<u>27,796</u>	<u>22,259</u>	<u>675,513</u>
部門損益	<u>\$ 96,749</u>	<u>(8,986)</u>	<u>(4,087)</u>	<u>83,676</u>
	112 年度			
	工程系統事業群	商用系統事業群	其他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541,767	35,561	25,008	602,336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合計	<u>\$ 541,767</u>	<u>35,561</u>	<u>25,008</u>	<u>602,336</u>
部門損益	<u>\$ 84,769</u>	<u>3,449</u>	<u>(1,924)</u>	<u>86,294</u>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一)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

地 區 別	113 年度	112 年度
台灣	\$ 672,147	600,654
中國	701	1,547
其他	2,665	135
合計	<u>\$ 675,513</u>	<u>602,336</u>

(二)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收入佔損益表上收入金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客 戶 名 稱	113 年度	112 年度
A客戶	<u>\$ 139,387</u>	<u>117,844</u>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 金	庫存現金	\$ 67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1,124
	活期存款	156,305
	外幣存款	
	USD 261,706.85 元@32.785	8,580
	EUR 285.72 元@34.140	10
	CNY 23,005.27 元@4.478	103
	SGD 43,127.61 元@24.130	1,042
	GBP 36,816.94 元@41.190	1,516
	台幣定存	28,000
	美元定存(USD 3,055,525.92 元@32.785)	100,176
定期存款	人民幣定存(CNY 1,122,879.52 元@4.478)	5,028
		<u>\$ 301,951</u>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A 客戶	營 業	\$ 96,142
12 客戶	//	13,500
其他(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者)	//	<u>147,848</u>
小計		257,490
減：備抵呆帳		-
應收帳款淨額		<u><u>\$ 257,490</u></u>

存貨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商 品	<u>\$ 48,618</u>	<u>67,141</u>	市價採淨變現價值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 稱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累 計 減 損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 註
	股 數 或張數	公允價值	股 數 或張數	金 額	股 數 或張數	金 額	股 數 或張數	公允價值			
翰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 1,000	-	-	-	-	100,000	1,000	-	無	
大溪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2	13,964	-	-	1	8,464	1	5,500	-	"	
創威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66,667	8,000	3	-	-	-	2,666,670	8,000	-		
		<u>\$ 22,964</u>		<u>-</u>		<u>8,464</u>		<u>14,500</u>	<u>-</u>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被投資事業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 分 類		採權益法 認列之投 資(損)益	現金股利	其他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額		提供擔 保或質 押情形
	股數	金 額	股數	金 額	股數	金 額	股數	金 額				股數	金 額	單價	總價	
協創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0,208	\$ 1,538	-	-	-	-	-	-	(1,538)	-	-	230,208	-	-	-	無
協同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0,124	3,437	1,166,530	7,480	-	-	-	-	10,334	-	-	1,396,654	21,251	15.22	21,251	無
睿騰創意有限公司	235,200	3,402	-	-	-	-	-	-	1,153	(687)	-	235,200	3,868	16.45	3,868	無
昊青股份有限公司	-	-	7,755	14,905	-	-	-	-	2,527	-	-	7,755	17,432	2,247.85	17,432	無
		<u>\$ 8,377</u>		<u>22,385</u>		<u>-</u>		<u>-</u>	<u>12,476</u>	<u>(687)</u>	<u>-</u>		<u>42,551</u>		<u>42,551</u>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請詳附註六(六)。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請詳附註六(七)。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廠 商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A 供應商	營 業	\$ 195,739
其他(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者)	〃	9,823
合 計		<u>\$ 205,562</u>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應付薪資	\$ 61,174
應付稅捐	8,811
其他(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者)	<u>7,321</u>
合 計	<u>\$ 77,306</u>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系統解決方案：	
期初存貨	\$ 18,098
加：本期進貨(淨額)	429,278
期末存貨	<u>48,618</u>
系統解決方案成本	398,758
勞務成本	<u>17,328</u>
營業成本	<u><u>\$ 416,086</u></u>

推銷費用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薪資支出	\$ 44,783
折 舊	13,547
其他費用	9,027
其 他(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者)	<u>21,409</u>
	<u><u>\$ 88,766</u></u>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支出	\$ 19,526
折 舊	2,808
勞 務 費	3,622
其 他(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者)	<u>5,610</u>
	<u><u>\$ 31,566</u></u>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薪資支出	\$ 48,456
保 險 費	2,909
其 他(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者)	<u>4,054</u>
	<u><u>\$ 55,419</u></u>

虎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麗俐

